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LC Paper No. FC153/09-10
(These minutes have been seen
by the Administration)

Ref : CB1/F/1/2

Finance Committee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Minutes of the 14th meeting
held at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Chamber
on Saturday, 16 January 2010, at 11:15 am

Members present:

Hon Emily LAU Wai-hing, JP (Chairman)
Prof Hon Patrick LAU Sau-shing, SBS, JP (Deputy Chairman)
Hon Albert HO Chun-yan
Ir Dr Hon Raymond HO Chung-tai, SBS, S.B.St.J., JP
Hon LEE Cheuk-yan
Hon Fred LI Wah-ming, SBS, JP
Dr Hon Margaret NG
Hon James TO Kun-sun
Hon CHEUNG Man-kwong
Hon CHAN Kam-lam, SBS, JP
Hon Mrs Sophie LEUNG LAU Yau-fun, GBS, JP
Hon LEUNG Yiu-chung
Dr Hon Philip WONG Yu-hong, GBS
Hon WONG Yung-kan, SBS, JP
Hon LAU Kong-wah, JP
Hon LAU Wong-fat, GBM, GBS, JP
Hon Miriam LAU Kin-yea, GBS, JP
Hon Andrew CHENG Kar-foo
Hon Timothy FOK Tsun-ting, GBS, JP
Hon TAM Yiu-chung, GBS, JP
Hon Abraham SHEK Lai-him, SBS, JP
Hon LI Fung-ying, BBS, JP
Hon Albert CHAN Wai-yip
Hon Audrey EU Yuet-mee, SC, JP
Hon Vincent FANG Kang, SBS, JP
Hon WONG Kwok-hing, MH
Hon LEE Wing-tat

Dr Hon Joseph LEE Kok-long, SBS, JP
Hon Jeffrey LAM Kin-fung, SBS, JP
Hon Andrew LEUNG Kwan-yuen, SBS, JP
Hon Alan LEONG Kah-kit, SC
Hon LEUNG Kwok-hung
Hon CHEUNG Hok-ming, GBS, JP
Hon WONG Ting-kwong, BBS, JP
Hon Ronny TONG Ka-wah, SC
Hon CHIM Pui-chung
Hon KAM Nai-wai, MH
Hon Cyd HO Sau-lan
Hon Starry LEE Wai-king
Dr Hon LAM Tai-fai, BBS, JP
Hon CHAN Hak-kan
Hon Paul CHAN Mo-po, MH, JP
Hon CHAN Kin-por, JP
Hon Tanya CHAN
Dr Hon Priscilla LEUNG Mei-fun
Dr Hon LEUNG Ka-lau
Hon CHEUNG Kwok-che
Hon WONG Sing-chi
Hon WONG Kwok-kin, BBS
Hon WONG Yuk-man
Hon IP Wai-ming, MH
Hon IP Kwok-him, GBS, JP
Hon Mrs Regina IP LAU Suk-yee, GBS, JP
Hon Paul TSE Wai-chun
Dr Hon Samson TAM Wai-ho, JP

Members absent:

Dr Hon David LI Kwok-po, GBM, GBS, JP
Hon Tommy CHEUNG Yu-yan, SBS, JP
Hon Frederick FUNG Kin-kee, SBS, JP
Dr Hon PAN Pey-chyou

Public officers attending:

Professor K C CHAN, SBS, JP

Mr Stanley YING, JP

Ms Bernadette LINN, JP

Secretary for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Permanent Secretary for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Treasury)

Deputy Secretary for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Treasury)¹

Ms Elsie YUEN	Principal Executive Officer (General),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Bureau (The Treasury Branch)
Ms Eva CHENG, JP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and Housing
Mr Philip YUNG Wai-hung, JP	Deputy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and Housing (Transport)1
Mr Fletch CHAN Wai-wai	Principal Assistant Secretary (Transport)3, Transport and Housing Bureau
Mr WAI Chi-sing, JP	Director of Highways
Mr LAM Sai-hung	Chief Engineer (Railway Development)2-3, Highways Department
Mr David TO Kam-biu	Assistant Commissioner (Planning), Transport Department
Ms YING Fun-fong	Chief Engineer (Transport Planning), Transport Department
Mr LAW Hin-wing	Assistant Director of Lands (Acquisition), Lands Department
Miss Eliza MA King-fong	Chief Estate Surveyor (Railway Development Section/Head Office), Lands Department
Mr Augustine NG	Project Director, West Kowloon Cultural District Office, Home Affairs Bureau
Mr Malcolm GIBSON	Head of Project Engineering,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Miss Maggie SO	Senior Manager (Projects and Property Communications),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Mr Andy FOK Chiu-yan	Construction Manager (Express Rail Link Tunnels),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Clerk in attendance:

Mrs Constance LI	Assistant Secretary General 1
------------------	-------------------------------

Staff in attendance:

Ms Anita SIT	Chief Council Secretary (1)5
Ms Angel SHEK	Senior Council Secretary (1)1
Miss Joanne FONG	Senior Council Secretary (1)7
Mr Ken WOO	Council Secretary (1)2

Ms Alice CHEUNG	Senior Legislative Assistant (1)1
Mr Frankie WOO	Senior Legislative Assistant (1)3
Ms Christy YAU	Legislative Assistant (1)1
Ms Clara LO	Legislative Assistant (1)3

Action

Item No. 1 - FCR(2009-10)44

**RECOMMENDATIONS OF THE PUBLIC WORKS SUBCOMMITTEE
MADE ON 2 AND 3 DECEMBER 2009**

Head 706 - Highway

PWSC(2009-10)68 53TR Hong Kong section of Guangzhou–Shenzhen–Hong Kong Express Rail Link - construction of railway works

PWSC(2009-10)69 57TR Hong Kong section of Guangzhou–Shenzhen–Hong Kong Express Rail Link - construction of non-railway works

PWSC(2009-10)72 35CA Special ex-gratia payments in relation to the Hong Kong section of the Guangzhou–Shenzhen–Hong Kong Express Rail Link

The Committee continued the discussion on items PWSC(2009-10)68, 69 and 72 relating to the Hong Kong section of Guangzhou–Shenzhen–Hong Kong Express Rail Link (XRL) project.

2. Mr LEE Cheuk-yan, Mr James TO, Mr Albert CHAN, Ms Cyd HO, Dr Margaret NG, Mr LEUNG Yiu-chung, Mr WONG Yuk-man, Ms Audrey EU, Mr CHEUNG Kwok-che and Mr CHEUNG Man-kwong spoke on items PWSC(2009-10)68, 69 and 72.

3. Mr Albert CHAN requested the Administration to provide information on the number and the estimated total value of works contracts for the Hong Kong section of the XRL project that had been tendered out by the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The Head of Project Engineering of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agreed to provide the information.

(Post-meeting note: The Administration's reply has been issued to members vide FC122/09-10 on 14 June 2010.)

4. The Chairman declared the closure of the current round of questions, and reported that since the first meeting of the day, the number of times members had spoken on the items was 36. The figure was 114 if counted from the first meeting on 15 January 2010. The Chairman ordered that, as she had stated earlier on, the

speaking time for each member should be shortened from three minutes to two minutes, including the Administration's response, in the next round of questions.

5. Mr Ronny TONG, Mr LEUNG Kwok-hung, Miss Tanya CHAN, Mr James TO, Dr Margaret NG, Mr LEE Cheuk-yan, Mr Albert CHAN, Ms Audrey EU, Ms Cyd HO, Mr Alan LEONG, Mr Andrew CHENG, Mr LEUNG Yiu-chung and Mr LEE Wing-tat spoke on items PWSC(2009-10)68, 69 and 72.

6. The Chairman declared the closure of the current round of questions, and reported that since the first meeting of the day, the number of times members had spoken on the items was 49.

7. Mr Ronny TONG, Dr Margaret NG, Miss Tanya CHAN, Mr James TO, Mr Albert CHAN, Mr Abraham SHEK, Mr WONG Yuk-man, Mr Andrew CHENG, Mr Alan LEONG and Mr LEUNG Kwok-hung spoke on items PWSC(2009-10)68, 69 and 72.

8. Mr Abraham SHEK declared that he was a non-executive director of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when he began to speak.

9. The Secretary for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the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and Housing (STH), the Deputy Secretary for Transport and Housing (Transport)1, the Director of Highways, the Assistant Commissioner (Planning) of the Transport Department, the Assistant Director of Lands (Acquisition) of Lands Department, the Project Director of West Kowloon Cultural District Office of the Home Affairs Bureau, Mr Malcolm GIBSON, Head of Project Engineering of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and Miss Maggie SO, Senior Manager (Projects and Property Communications) of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responded to members' views and questions.

10. Mr Albert CHAN requested the Administration to provide a copy of the agreement between the Government and the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which stipulated the financial/legal responsibilities of the MTR Corporation Limited on professional negligence. STH agreed to follow up the request.

(Post-meeting note: The Administration's reply has been issued to members vide FC122/09-10 on 14 June 2010.)

11. The Chairman declared the closure of the current round of questions, and reported that five members, i.e. Mr Ronny TONG, Miss Tanya CHAN, Mr James TO, Dr Margaret NG and Mr Albert CHAN, had lined up to speak in the next round of questions. The Chairman suggested that if no other members wanted to speak, she would "draw a line" after the five members had spoken and then put items PWSC(2009-10)68, 69 and 72 to vote.

Action

12. Mr LEUNG Kwok-hung, Mr Albert CHAN, Mr LAU Kong-wah, Mr WONG Kwok-hing, Mr Ronny TONG, Mr James TO, Dr Margaret NG, Mr Paul TSE, Ms Miriam LAU, Mr TAM Yiu-chung, Ms Audrey EU, Mr IP Kwok-him, Mr CHIM Pui-chung, Mr WONG Yuk-man and Mr LEUNG Yiu-chung expressed views on the Chairman's suggestion.

13. The Chairman spoke on her suggestion of "drawing a line" made earlier on. As the meeting was approaching the scheduled ending time at 1:15 pm, the Chairman requested members to make use of the 15-minute break to discuss her suggestion among themselves and thereafter let her know the discussion results. The Chairman then declared the adjournment of the second meeting on the day, and reminded members of the starting time of the next meeting at 1:30 pm.

14. The meeting was adjourned at 1:13 pm.

(Verbatim transcript of the proceedings of this meeting is at the **Appendix**.)

Legislative Council Secretariat
5 August 2010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
第十四次會議紀要

日期：2010年1月16日(星期六)
時間：上午11時15分
地點：立法會會議廳

總目 —— 公路

- | | | |
|-----------------|------|--------------------------------|
| PWSC(2009-10)68 | 53TR | 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
—— 鐵路建造工程 |
| PWSC(2009-10)69 | 57TR | 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
—— 非鐵路建造工程 |
| PWSC(2009-10)72 | 35CA | 就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
段項目發放的特設特惠
津貼 |

(逐字紀錄本)

Finance Committee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Minutes of the 14th meeting
held at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Chamber
on Saturday, 16 January 2010, at 11:15 am**

Head 706 - Highway

PWSC(2009-10)68 53TR Hong Kong section of Guangzhou–Shenzhen–Hong Kong Express Rail Link - construction of railway works

PWSC(2009-10)69 57TR Hong Kong section of Guangzhou–Shenzhen–Hong Kong Express Rail Link - construction of non-railway works

PWSC(2009-10)72 35CA Special ex-gratia payments in relation to the Hong Kong section of the Guangzhou–Shenzhen–Hong Kong Express Rail Link

(Verbatim Transcript)

主席：各位議員，我們時間到了，我們繼續下一節的財委會會議。現時是繼續由議員問問題，我再讀一讀，李卓人、陳偉業、何秀蘭、吳靄儀、梁耀忠、黃毓民。陳淑莊問了。現在是李卓人議員。

李卓人議員：是的，多謝主席。我只是跟進我剛才在上一節問陳家強的問題。其實他答完之後令我很擔心，便是那個所謂排擠效果，是排擠了其他的公共開支，因為剛才主席你聽得很清楚了，我是要求赤字預算的方法，即最低限度這個工程很清楚是赤字的，譬如說那年是要用200億元，便是200億元赤字。陳家強的答法是說，在公共財政那方面是預了的。當然，你是會預了的，但你如果再堅持一個所謂平衡預算，那你只有兩個方法而已，一個方法便是，如果那年收入不"掂"，如果那年收入不"掂"的話，一個方法便是加稅，一個方法便是減開支。當然，如果那年的收入突然多了很多，賣地賣得很好，那可能沒有那個壓力。但是，在某程度上你現時不知道將來是如何的，只不過我希望你承諾一件事，你整個高鐵這個天價的669億元，如果這麼不幸通過了，不會影響到政府的其他公共開支、影響到其他民生的問題。我希望你承諾這件事，但你剛才的答法，其實某程度你的說法等於是沒有承諾，等於是到時一樣要平衡預算的話，一樣是要加稅或減開支的。你可否說清楚一點你的承諾？

主席：陳家強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陳家強教授：主席，我想在編製財政預算時，很難說為着某一個項目，我們要編製一個赤字的預算，這不是這樣做的。一個整體的預算，一定是看回整體開支和收入的。當然，政府有很多工程會開展。看回我們過去兩、三年在工程方面的投放，是遠遠多於之前很多年的，而亦都不會因為這樣的情況，令到政府在其他項目的投放因而減少，我們過去便是這樣的。所以，我剛才的意思是說，在我們即將進行的中期預算案的預測上，看回去年的預算案，我們已經預了在工程方面是會增加的。這便是我的意思，主席。

主席：李議員。

李卓人議員：主席，其實過去你說根本在預算案裏有工程，但你都要承認一個事實，過去曾經最低潮的時候，只有300億元左右一年。現時我不知去到……你待會兒可以說多少億元，我估計大約是600、700億元，甚至再多一點，那變成情況是很不同的，即刻、即時的財政開支多了很多，那你怎可能不會收縮了其他的開支呢？

主席：涂謹申議員……

李卓人議員：又夠鐘噃？

主席：……接着是陳偉業議員。

涂謹申議員：主席，我都是問回剛才那方面，4,000萬元那方面，在第七段，我不需要引述了吧？

主席：不用了，大家知道的了。

涂謹申議員：我想問政府的便是，你現時因為這裏第七段第一項便是，重建時可能減少可建樓面面積的補償，它由兩個數乘出來的，一個是減少的可建樓面面積，然後乘樓宇的樓價、樓面地價。

老實說，你現時說的是數千個單位，你4,000萬元，我不要當是君匯港隔鄰那些甚麼8,000元1呎、1萬元1呎，不要當那些了。我便當是普通的4,000元1呎，即大角咀的樓宇，其實是4,000萬元，即1萬呎。但是，那兒有數千個單位，你是否很過分呢？這樣的估計是否非常低估了這個所謂減少了的樓面面積呢？還有，我想問你，因為是兩個數乘在一起的，這4,000萬元，是多少面積乘多少錢1呎呢？

主席：是否副秘書長回答呢？副秘書長。請你們每人也帶着麥克風吧。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容偉雄先生：多謝主席。在這裏我要再強調一點，這是一個粗略的估算，預算和實際申索時的數字會有不同，亦是有可能的事情。所以，如果那個預算不夠時，當然我們會循資源分配及撥款申請的程序來申領更多資源。

涂謹申議員：主席，我不是說夠不夠。我是說這兩個數是多少，你答不答我呢，是否想我再排隊呢？

主席：你聽涂議員說清楚一點吧。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容偉雄先生：那個樓宇的樓面地價，是現時我們的粗略估算，這亦是一個敏感的資料，如果我們在這裏說了我們覺得那兒每一個單位每一呎是多少錢的話，是對那個物業的權益、對業主的權益是會有所影響的。

主席：第一件事請大家關掉電話，你的麥克風接近的話便會干擾着，我們聽都聽得很辛苦的。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容偉雄先生：主席，對不起。

涂謹申議員：主席，不是我，可能是你或是副秘書長。

主席：不是，我就一定沒有。

涂謹申議員：因為online才會這樣的。

主席：我知道，繼續說，副秘書長。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容偉雄先生：我要再強調一點，就是樓宇的估計地面樓價是我們本身現時的估計，是一個粗略的估計。如果在這裏披露的話，剛才已說過，對那個物業的價格、對物業業主本身的權益，是會有所影響的。

主席：涂議員。

涂謹申議員：但問題是因為我們現時財委會要撥款。財委會撥款，你便要預留一些錢，那是否一個合理的估計，一個合理、reasonable的估計呢？但是，如果你這兩個數都沒辦法能夠說服我們的話，給個breakdown那個原始的資料，我怎樣可以呢？所以，我便說，如果我估40億元，那你是否應該變了40億元呢？是嗎？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這只是一個預留，因為不會同一時候發生的。如果哪一年有哪個建議來到申索，我們當年自然會處理的。

涂謹申議員：這個是整個高鐵一定要穿過大角咀必然產生的費用，我們財委會是說錢的，我現在與你量化說錢，我不是說將來何時給，但最低限度你告訴我，我知道、香港人知道，如果經過大角咀底部，我便要預留這個，不是1.94億元，可能是40億元、400億元，但我不知道。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這個真的要看當時重建的情況。

主席：其實，不如你不寫好不好呢？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其實這個是以往我們的做法。

主席：哦，以往是這樣寫那個估計的。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是的，西港島線都應議員的要求，我們給了這個。但這不是撥款的一部分，因為這是粗略估計，要到當年發生、要當年處理，我們一定會負上法律責任的。

涂謹申議員：但這是影響議員贊成與反對的其中一個很重要的成本。

主席：陳偉業議員，接着是何秀蘭議員。

陳偉業議員：沒有甚麼，主席，我是用回90年代審議基建的態度來處理這些問題的。但是，很可惜和很遺憾，有很多議員和政黨放棄了當年這麼謹慎的態度。當年跟夏佳理、何承天議員和已故的黃秉槐議員，都是用這樣的態度處理的。

其中當年一個很重要的，便是處理很多合約有關的問題。但是，其後機場的工程基於很多設計在其後更改，導致很多申索，最後是數以十億元計的。

每逢有大型基建，最快、最驚的便是用一個特殊的速度來處理。現時這個高鐵是用特殊速度來處理，包括在財政審批方面、監管方面、設計方面。只要涉及到任何更改，那個索償金額是數以十億元計的。

我希望局長可以給我們一些資料，現時發展到今天的階段，究竟整個高鐵有多少工程合約已經招標？因為昨天港鐵的答覆引起了很多驚恐，有些已經澄清了。在這個階段，有多少合約及涉及多少合約的金額已經招了標，一通過了便會簽約的？以及在這些過以億元計的合約中，有甚麼預防機制來確保在設計方面，不會出現一些可能將來又要更改，一要更改又會導致數以十億元計的索償呢？

主席：局長，哪位回答呢？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或許我先回答一下，就是在招標的時候，其實我們累積了很多經驗，路政署亦看得很緊，關於標書裏面不論是條款或現時的合理估算，正如我們所說，我們都是很"均真"的，我們現在估算升幅，通脹當作是42%。當然，如果招標之後省下一分一毫，是一定會回到庫房的。至

於剛才議員說，究竟我們現時招標到了甚麼階段，我想重申，我們這個標只是招了，亦是依照程序，是從來未有撥款之前，是沒有任何批出的。

陳偉業議員：我只是要數字和金額，有多少合約已經招了標？價錢是多少？

主席：可以嗎？可不可以說這個？哪位知道，是否Mr GIBSON？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Mr GIBSON.

主席：Mr GIBSON？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工程技術總管紀彥琛先生：We have about five or six tenders that have completed.....

陳偉業議員：I can't hear you, sorry.

主席：Have you put on your microphone?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工程技術總管紀彥琛先生：Yes, it is on.

主席：Please repeat.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工程技術總管紀彥琛先生：We have about five or six tenders that have completed the assessment and waiting for award.

陳偉業議員：What are the total amount of you know, in terms of money?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工程技術總管紀彥琛先生：I can't give you that figure at the moment. I am sorry.

主席：他不可以說。

陳偉業議員：You don't have the figure? You know, what's the estimate amount of the total cost, including in those contract? I want to have a sum, and now you said amount to tens of billions of dollars contract being tendered out already?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工程技術總管紀彥琛先生：No, it's not that amount. I don't have the exact figure available.

陳偉業議員：Can I have those figures after the meeting in writing?

主席：是，好的，局長回去處理。何秀蘭議員，接着是吳靄儀議員。

何秀蘭議員：主席，其實現在這份撥款的申請有很多隱蔽的成本，不論是工程有關，或者是就業狀況，根本很可能是由這個工程引起的失業狀況多於就業狀況，而周邊的工程又不計算，這就很離譜了。

主席，我翻看局長很快提供給我們的書面回應的節錄文本，那是秘書處很幫忙地在1月15日做出來的，是關於匯報方面，在A14頁至A16頁那裏。上次有同事問過會否有虧本的情況，但是這裏的評估倒是樂觀到不得了。它說最差的，比基本情況低三成的，都仍然有6%毛利，即全部都是正數，但那個答覆又沒有"實牙實齒"寫明不會虧本。主席，我們以前都試過了，在審批迪士尼的時候也是樂觀到不得了的，結果不又是6、7年後回來拿錢？以股代債，取巧地用別的形式再補回這隻"鑊"，填回這個"氹"？我相信，今日香港很不幸地都是要"洗濕呢個頭"了，但我就想問怎樣止蝕呢？如果到2016年時這項目是止蝕的話，局長可否承諾她不要再用任何方式回來拿錢？拜託你想別的好了，即是你走出去找，你發債也好，甚麼都好，公帑是不會再支持這項虧本的項目的。局長可否作這個承諾呢？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相信是不會發生的。為甚麼呢？因為我們現在這個項目是用服務經營權的方式，不同於其他項目，又要出資，又要借貸，我們是不需要向銀行借錢的。為何我們現時的基本情況，我們的毛利率可以達到34%呢？原因就是這樣。直到2031年，我們的毛利率達到61%，因為我們沒有這樣一個負債的情況，特別是我們現時用一個比較很保守的客流預測，全部那些衍生的、新增的旅程，我們都沒有算進去。

何秀蘭議員：主席，我都要插嘴，因為我們有前科。迪士尼是一個很具體的前科，當時都"實牙實齒"說不會虧蝕，可是還是要回來以股代債。而這份文件亦只是"側側膊"地寫着說出現營運虧損的可能性不大。你要麼就"實牙實齒"，白紙黑字，說是一定不會虧蝕，到時虧本再算帳。

主席：能不能說呢，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很相信，我亦願意記錄下來，我們不相信我們現時有需要因為這樣的情況而回來追加撥款。

主席：吳靄儀議員，接着是梁耀忠議員。

吳靄儀議員：多謝主席。主席，我想官員繼續回答我剛才在問的問題，即是它那26億元，在西九站那裏現時已預留了一些面積給內地人員進來進行關檢的。他說現時只有一個"窿"而已，我想官員告訴我，究竟西九預留的這個面積有多大呢？他說留給內地關檢人員來工作的那個"窿"，它在面積方面的計算方法是如何呢？它預計那個位置可以容納多少人員？人手是甚麼？設備是甚麼？因為即使現在是一個"窿"，主席，你都要去想這個"窿"有多大多小，要怎樣去做。如果你到現在仍未與內地商量的話，萬一那個是不夠的，那你會怎樣做呢？是否會讓我們看到你預留的預算又不夠，面積又不夠，以至西九亦不是一個妥當的選址呢？

主席：署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也許我先回答那個概括性的。第一，我們現時的設計是根據某些假設，主要是看看我們香港方面的人手是怎樣，而有一個相對的服務水平。因為，大家都知道，如果多些人手，等候的時間就不會那麼長。但這不等於將來"一地兩檢"的另外一方的人手備置是怎樣，這只是一個規劃的假設而已。我請署長補充。

主席：署長。

路政署署長韋志成先生：在面積方面，兩地加起來合共是56 000平方米，其中一半即28 000平方米，是給香港作為出入境的設施和運用；另外一半28 000平方米是預留給內地的設施和它們的運用。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亦因應入境處最近給我們的一些資料，我們不是說這個全部都用作出入境，因為還有一個緩衝區，譬如豬流感或其他事情發生時，是需要有一些人羣控制的。所以當中也預留了一定的地方去進行將來的一些實際操作。

主席：吳議員。

吳靄儀議員：主席，他說的那個二萬幾千的位置，那一半吧，你是根據甚麼，即香港的假設，香港方面所需要或者要容納的人手是多少呢？還有局長剛才說是為了甚麼豬流感而預留的，是屬於這56 000之內，是每一半都有要處理這些事情的預留地，還是整體是這樣呢？

主席：署長。

路政署署長韋志成先生：我們香港的用地，我們當然有一個預算；至於內地的人手及配置，我們現時的假設是跟香港差不多，因為大家都是做同類型的工作。剛才局長提到的，就是我們有些空間可以利用來調整大小。將來如果真的有些特別情況，我

們需要做一些康檢設施的話，我們仍然有一些空間可以利用。
多謝主席。

吳靄儀議員：主席，那個假設，他說假設香港的人手，我一直都是問他所容納的人員。如果你是說用香港可以容納的人手作為假設，你說香港方面是怎樣的？

主席：是多少人呢，署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現時我們還未有人手方面。但是，我們跟入境處談的時候，主要是說它究竟每個小時處理的客流是多少，它的人手就會作出配對。

主席：你會後可否補回一些文件給我們？

吳靄儀議員：不行，不行，主席。她說她假設，她用香港的人手作為基礎。

主席：就是了。

吳靄儀議員：即使是假設，你都會有的，你就給我那個假設好了，讓我現在即場給你計算出來吧。

主席：你現在有沒有那個數字在這裏？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現在沒有那個人手的數字。但我相信，如果你是說究竟可以容得下多少個櫃檯，這方面我們有一個設計，不是說第一天已經可以用，即是說可以容得下多少個櫃檯呢？是大概160個櫃檯左右，但這個不等於當日的人數。人數多少，一定會是根據當時的客流而去處理的。

主席：梁耀忠議員，接着是黃毓民議員。

梁耀忠議員：主席，我也是想繼續談諮詢的問題，因為過去局長不斷說諮詢是有諮詢過的，只不過是向地區議會例如區議會作諮詢，但對於居民的諮詢則仍然是非常缺乏的。事實上，在文件FC29/09-10中，它也列舉了很多地方將會受到工程項目影響的屋苑。但很可惜，我剛才說過錦田那些屋苑，它是完全沒有列入其中的，令居民蒙在鼓裏，不知道將來的工程對他們會有多大影響。而事實上，居民只要翻查資料，便知道一些工程車將會駛經他們那處，而會影響到他們後院的地方，但卻沒有任何官員跟他們有過任何諮詢。我剛才問過局長怎處理這個問題，她亦是說把這個問題交回議會。但議會只是提供意見而已，但居民真真正正切身受損的利益及所受的影響，她是感受不到的。為何你不與居民開會傾這些問題？將來工程受影響時，他們應怎麼辦呢？我想問局長會否成立專責定期的小組，包括居民代表能與你們有關工程的同事不斷傾這些問題，如何能夠保障或減輕工程對居民的影響和損失？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秘書長。

主席：副秘書長。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容偉雄先生：多謝主席。這也是我們現時的工作方向，其實有關錦田方面，我們與居民有接觸，居民曾對工程提出過一些問題，譬如說建築期的時候，安排會是怎樣，這個接觸是正在繼續，我們亦會再繼續安排居民會，正如議員剛才所說，我們在每區會有一個聯絡小組，有議會、居民、政府部門、港鐵及承建商代表，這個聯絡小組在這個溝通機制下處理工程所出現的問題。多謝主席。

主席：梁議員。

梁耀忠議員：主席，我自己過去處理過很多這些聯絡小組，其運作來說頗為困難，因為很多時候要居民找它們才有會議，或者小組中經常推來推去，就說這個部門、這個部門，其實可否

建立一個定期性會議，能令居民知道哪些官員長時期"候教"，能與他們溝通，有問題時能夠直接對話？

主席：副秘書長。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容偉雄先生：主席，這也是我們的做法，譬如西港島線，我們在3個地方設有3個居民小組，是常設的，有定期的會議，亦有定期的成員，我們亦盡我們的能力，希望與居民之間有緊密溝通。我相信議員剛才所說的意見，我們會在高鐵中借鏡。多謝主席。

主席：局長，你這份附件是關於收回地層的，列出私人多層大廈及屋宇的名稱，是否應該有另一個表不是收回地層，不過都受到影響，正如剛才梁耀忠議員提到錦田那一些，因為這一定不是所有受影響居民的名單來的？抑或是我的理解是錯的，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們這是根據刊憲時受影響那裏計算出來的，我相信議員剛才提到將來工程車可能在他隔壁經過而受影響，這個一定要回到當區，因為我們不是最後已經決定工程車行甚麼路線，我們以往的做法是與區議會討論，達到一個方案，大家同意才會去做。我們現時其他線路也一樣，不斷在改，這個卸泥口不適合便改其他卸泥口等等這些，我們是一直會繼續進行。

主席：不過，你聽到議員的意見，請要求相關的區議會盡快展開工作吧。黃毓民議員，接着是余若薇議員。

黃毓民議員：主席，菜園村有60萬元合資格特惠金的賠償，但有些事情不是單靠金錢便可解決，菜園村居民提出所謂的"護村五原則"，我相信你也聽過，但你似乎沒有怎樣回應。第一，包括數十年來建立的家園、社區網絡；第二，與子女共住，老人家老有所依；第三，數十年來對菜園村及周邊環境的熟悉和聯繫等等；以及耕住合一的生活模式；第五，數十年來與生態環境、生態共融的環境。你其實如何去回應這些居民、村民的訴求及想法，這些所謂護村的原則，你對此有何看法呢，局長？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其實我們是很尊重及以一個盡力做的一個態度。聽到村民說不想全部只可以"上樓"，以前我們會以"上樓"或一個較低的特惠金，所以我們提供更多選擇，特別有兩方面：第一是60萬的特惠金，希望他們如果選擇鄉郊生活，在附近可以買或租房子，給他們一定的資源，我們特別考慮到他們在那個地區生活，我們便這樣設計。此外，剛才我已多次解釋的復耕政策，因為他們表示一直耕田，以前耕田，將來也準備重新耕田的，這個我們覺得復耕政策可以幫助他們，特別配合60萬的特惠金及配合復耕政策，讓他們可以買或租用農地，於上面建屋。至於如果有10多20戶或某個戶數想一起復耕，我們可否把他們連在一起提供協助呢，我相信我們與鄉議局會一起幫助他們找適合的地，租或買，這樣去做，這個過程我們很願意與居民加強這方面的溝通。我想強調，這個我們已經盡力，在現時的政策底下，爭取已經是最大、最大的彈性，亦不影響其他譬如寮屋政策，我們很擔心那個會有大衝擊，在這個大前提下，我們已盡了最大的努力。多謝主席。

主席：黃議員。

黃毓民議員：但是，你說與現行政策有衝擊，但是沒有彈性、完全沒有轉彎的餘地嗎？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們所以在特惠金……

(有議員插話)

主席：局長，你請答。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其實早前已作解釋，譬如幫助捕魚的先例，現在復耕其實也是類似的政策，幫助他們復耕，在政策上，我們覺得可以幫得上忙。

主席：余若薇議員。

余若薇議員：謝謝主席，我想跟進新的文件FC53第七段第一部分，即是如何計算該4,000萬元出來，它說因收地層而令地段減少可建樓面面積乘以樓宇估計樓面面積.....是地價，首先我想問地價是否採用一個劃一的地價，還是採用的地價會因不同地區而異呢？

主席：是否由副秘書長回答？副秘書長。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容偉雄先生：地政署羅先生可以補充一下有關地價，但我想強調一點這是初步的。

余若薇議員：我知道，你不用重複。

主席：或者請羅先生。我們請地政總署助理署長羅顯榮先生。羅先生。

地政總署助理署長(土地徵用)羅顯榮先生：多謝主席。這個地價，我們會根據市場的水平來計算。

余若薇議員：不是，你回答我的題目，羅先生，對不起，這是很簡單的題目。你計出來的數是4,000萬元，我想知道你這4,000萬元是如何計出來。我現在就是問你，你所採用的地價是一個劃一的地價，抑或是按錦田區、大角咀區不同地區採用不同的地價？就這樣而已。

主席：羅先生。

地政總署助理署長(土地徵用)羅顯榮先生：我們都是根據該區，譬如大角咀區的地價水平來評估。

余若薇議員：不是，那即是你乘那個地價時，你採用的地價是可以不同的，有不同的一個range，一個範圍，是嗎？

地政總署助理署長(土地徵用)羅顯榮先生：我們會考慮很多的因素作一個專業評估。

余若薇議員：即不是一個劃一的地價，是嗎？接着我想問你面積，你要乘樓面面積方面，你那個的樓面面積，那個總面積有多少，你計出來？

主席：羅先生。

地政總署助理署長(土地徵用)羅顯榮先生：那個面積……剛才秘書長提到這是一個粗略的估計。

余若薇議員：我知道是粗略，你不用再說，因為不是我"拉布"，對不起，是你"拉布"。

主席：你可以說出該數目嗎？

余若薇議員：總面積是多少？你計得4,000萬元的總數，我要知道你如何計算出來？我問你地價，你說不同的地區是不同的。我想知道你個總面積，total floor area是多少？

主席：羅先生。

地政總署助理署長(土地徵用)羅顯榮先生：我們會根據受影響的情況，即根據地契的樓面面積，因為那個……

余若薇議員：我不是問你怎樣計算出來，羅先生，我問你計算的總面積。你有一個數乘一個數得出4,000萬元，你第一個數，那個面積，total floor area，個面積個數是多少？

主席：羅先生。

地政總署助理署長(土地徵用)羅顯榮先生：主席，這其實也是一個粗略估計。

主席：但有沒有一個數？粗略的數有沒有？

地政總署助理署長(土地徵用)羅顯榮先生：因為這是比較敏感的數字。

余若薇議員：為何敏感？

主席：為何敏感？

余若薇議員：你告訴我總數是4,000萬元，我要瞭解這4,000萬元如何計算，因為這個數是低得可憐的，4,000萬元，所以我要瞭解你如何計算出來，我問你甚麼數乘甚麼數，A乘B等於4,000萬元，我問你A，total floor area是多少？這是一個很簡單的問題，用了我3分鐘。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我想我明白羅先生的難處，就是只要將它除一除，但我們不想居民以為那就是他們以後損失的只有這麼多的金額，因為這是一個很大的誤導性，也恐怕有其他人會利用這個——不是這個議會，我再強調——因為已經發生了，有地產代理跟居民說了一些話，令他們有一些憂慮，所以變了這資料，不是面積有甚麼敏感，而是如果我們這樣計算，等於1呎是這麼多錢的話，我們很擔心會影響居民將來的權益，因為這1.94億真的只是一個預算，而不是這次撥款的一部分。

主席：余議員，我相信你有意見，稍後大家投票之前，大家有意見便發表吧，不過她已說了她的話。

現在有些議員是未問過的，張國柱議員，接着是張文光議員。

張國柱議員：多謝主席。剛才有些殘疾人士團體給我電話，因為這件事好像跟他們無關，但想想又要政府保證一下。我想知道，因為現在地鐵聘請的殘疾人士是不超過1%的，那些殘疾人士問，如果在興建及運作高鐵的過程中，政府有沒有一些保證，就是可以聘請大約現在聯合國所說的2%殘疾人士呢？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我請蘇小姐回答地鐵的聘用政策。

主席：蘇小姐。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項目及物業傳訊高級經理蘇雯潔女士：多謝主席。在聘用方面，我們員工的聘用一直都是採用一個公平原則。如果他在技能上或者他的工作上的要求能夠符合的話，我們都會提供一個機會給傷殘人士，他們是可以做到這個工作，無論是關於工程的監管或者在我們公司內的日常運作上，我們都會在這方面盡量提供機會。另外.....

張國柱議員：主席，我想，作為一個公營部門應更有責任，但我想知道你有沒有一個指標。我其實想要一個指標，好讓政府保證一下，我們的殘疾人士有機會參與。

主席：蘇小姐，你現在聘請百分之幾？是否好像張議員剛才說的1%，抑或是怎樣？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項目及物業傳訊高級經理蘇雯潔女士：我沒有確實的資料數字在手上，過去我們在立法會討論的時候，我們也看到過去曾經有出現這個數字，但最新的資料，我手上沒有。

主席：張議員。

張國柱議員：或者政府可否在這方面補充一下？因為這是地鐵的答覆。

主席：局長，有沒有補充？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沒有，主席，因為我們不會控制地鐵本身的聘用，但我相信他們一定會盡力在這方面做，我一定會回去跟地鐵在董事局反映。

主席：張文光議員。

張文光議員：主席，雖然政府多次強調高鐵會帶動西九文化區的人流，令香港成為亞洲文化之都，但這個假設是建基於現在西九的工程和高鐵的工程都是在2015年得到完成。然而，現在高鐵的工程——甚至西九也是——爭議會越來越大，會否出現一個情況，就是當落實這個計劃的時候，中間會出現很多阻礙，而這阻礙會令到無論西九和高鐵都會拖延，而造成一個"雙輪"的局面？如果一旦是這樣的時候，政府評估對西九文化區的影響有多大？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說完後，或者我請秘書長補充。現時在工程上，我們有一個很緊密的協調機制，剛才議員所擔心的是不會發生的，因為現在我們的目標完成期，跟西九的分期設計及建造期是可以互相配合的，所以我們覺得將來一定可以產生協同效應。

我請秘書長解釋一下現在的協調機制是怎樣的。

主席：副秘書長。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容偉雄先生：多謝主席。我們跟西九文化區的管理局的規劃部門、民政事務局、我們、路政署和港鐵有一個常設的溝通機制，由各方面的單位互相對工程或者規劃的進度交換資料。如果需要相關配合的情況的時候，如何可以用最好的方法去相關配合。我們也有向西九管理局的發展委員會和董事局本身匯報高鐵的進展情況，以及兩者配合的情況。這個常設的溝通機制，在未來幾年，大家一起做規劃和施工的時候，會繼續下去的，目標是高鐵的西九龍總站及西九文化區第一期工程，大家在2015年可以一起同步完成。多謝主席。

主席：張議員。

張文光議員：主席，政府有沒有估計，或者會否低估現在的衝突的可能性呢？你會看到，通過高鐵的建造，至今已經是一個非常慘烈的處境。將來即使你通過了，你要落實，去到每一區都可能在打巷戰，那衝突會越來越尖銳，屆時會否出現高鐵拖西九，西九拖高鐵的局面？大家完全會令到……即事前想不到的時間表，陷於一個……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覺得現在我們的安排，無論在工程上，或者目標時間表，都是合理的。此外，我們剛才解釋過，是有一個緊密的協調機制。

主席：各位議員，這一節大家都問完了。由今早到現在，有36人次問過，加起昨天的，是114個人次。正如我剛才說，現在尚有幾位議員在排隊，我們希望下一個是兩分鐘可以完成的，有：湯家驊、梁國雄、陳淑莊、涂謹申、吳靄儀、李卓人、陳偉業及李永達。

湯家驊議員。

湯家驊議員：主席，我覺得政府剛才刻意迴避關於班次、車速的問題，是極之不負責任。主席，其實這些問題是直接影響到高鐵是否可行，以及其經濟效益對於香港人來說，有甚麼合理

的回報，是息息相關的。政府不肯回應這些問題，凸顯了政府一向都是發出一些錯誤的信息，甚至是誤導的信息給香港市民知道，就是說花這麼多錢，將來會有一個合理的回報，但實際上政府到現時為止，自己都不知道究竟經濟效益去到哪程度。主席，因為你老人家規定了只有兩分鐘提問，我不再追問這個問題。

我現在有一個新問題想問政府。主席，菜園村面對的困難，其中一個主要的原因是在設計這條鐵路的時候，預留了所謂空地的救援中心。在一條26公里的鐵路來說，是否需要一個空地的救援中心呢？其實是一個很大的疑問。我們可以看到譬如倫敦、巴黎的高鐵，她們整條鐵路都是海底隧道，是50多公里，而她們是沒有一個路面的救援中心的。

主席：局長，你回答一下。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們看見最近這個歐洲之星出了問題。這個救援中心，我們是因應消防最新的要求，主要就是說，如果特別是有火警發生的話，可以拖出地面，最快地去救援。這是因應他們給我們的要求，所以我們這樣做。

湯家驊議員：但是，其實西鐵現在本身都有利用通風系統，甚至建立一個通風大樓，達到救援中心所需，這也是消防處所批准及認許的，對嗎？你回答一下西鐵是否有這樣的一個設施？

主席：是否這樣，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現在沒有西鐵那個資料，但是，這個我能夠確定，是消防給我們最新的要求。

主席：梁國雄議員，接着是陳淑莊議員。

梁國雄議員：多謝主席。其實我都是再問一問梁家驊議員先前所說，你用那4個模式推測客流的問題。我想請教你，在這個機鐵和西鐵高估客流量的時候，你們是用甚麼模式的呢？你們用甚麼模式去估的呢？是否跟現在的相類似？我提醒你，你們估

計機場的客運量是會跟機鐵成正比地增長，現在這個是沒有發生的。我想請教韋局長，你當時在做甚麼職位？

主席：韋先生現在是署長。

梁國雄議員：你有沒有份參加？

主席：我不知道他日後會否做局長。

梁國雄議員：署長，韋署長，你日後會做韋局長的了。你當時在做甚麼職位？

主席：署長。

梁國雄議員：你是否有參與計算的呢？

主席：署長。由局長回答，是嗎？

梁國雄議員：還是鄭局長有參與計算？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其實是否想問關於機鐵的人流？因為署長當時擔任甚麼職位與撥款沒甚麼關係。

梁國雄議員：那模式是否相似？為何會出錯？如果模式相似，我便有理由懷疑你，但如果模式不相同，我便沒有理由懷疑你。是怎樣計算的？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會請署長補充，這"四階段模型"是用國際認可的運算方法計算。

梁國雄議員：那為何會出錯呢？

主席：你先讓局長回答。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議員擔心的是，為何與當時機鐵的估算不同？當然，最大的影響是在假設上，當時假設青嶼幹線的收費是100元，因為在最初最初的時候，是以BOT的形式計算，但後來決定是由政府全資出支，所以便把收費減低至30元，於是在競爭性方面，當初的預計與現時的有差異，這主要因為在假設方面有所不同。

主席：陳淑莊議員，接着是涂謹申議員。

陳淑莊議員：多謝主席。我想問一問伍先生，關於侵入西九地帶方面，據你昨天所說，其實在董事局的閉門會議上曾提及。關於西九和高鐵工程的互相影響的文件、關於關口位和2012年何時交還等資料，我們幾經辛苦才能得到。我現在想問，關於encroachment，即那個入侵的總範圍是多少？對西九又有多少影響？我相信這是公眾人士必須知道的，因為現正進行公開諮詢，我記得十分清楚，在公開諮詢時，我們根本沒有資料說高鐵會在西九地底建造，且佔地3.3公頃。後來在極力要求下，才知道會有兩個通風口，然後又知道原來該處會作為高鐵站的工地，用作堆泥。我想問一問，究竟那入侵，將來交通改善措施的入侵，會佔用多少範圍？

主席：民政事務局伍華強先生。

民政事務局西九文化區辦事處發展項目總監伍華強先生：多謝主席。在西九柯士甸道至連翔道的改善工程，會佔用西九文化區的地面面積大約0.3公頃，相對於西九文化區的40公頃，不足1%。

陳淑莊議員：這是佔用地面的數字，對嗎？

民政事務局西九文化區辦事處發展項目總監伍華強先生：是地面，沒錯。

陳淑莊議員：是連翔道的。另外還有其他地方呢？因為在圖11.17有這麼多個位置，希望你逐一報告。

主席：伍先生。

民政事務局西九文化區辦事處發展項目總監伍華強先生：我剛才提到，佔地面面積大約0.3公頃。至於地底的面積，即進入了……

主席：你說吧，是多少？

民政事務局西九文化區辦事處發展項目總監伍華強先生：……道路改善工程，大約佔5 300平方米。

主席：只有這些資料，是嗎？

民政事務局西九文化區辦事處發展項目總監伍華強先生：是的，沒錯。關於廣東道的隧道，如果要建造的話，並不包含在這次撥款之內，地面大約是2 400平方米。

陳淑莊議員：那麼地底呢？

民政事務局西九文化區辦事處發展項目總監伍華強先生：詳細的……

主席：現在還沒有資料嗎？

民政事務局西九文化區辦事處發展項目總監伍華強先生：現在還沒有資料，沒錯，沒錯。

主席：還沒有資料，對嗎，杜先生？

運輸署助理署長(策劃)杜錦標先生：關於廣東道的隧道，在地底方面不需要佔用西九文化區。

主席：涂謹申議員，接着是吳靄儀議員。

涂謹申議員：我再說有關4,000萬元的問題，你說每呎呎價是敏感資料，我是不同意的，不過，我不斷問你，你也不肯說，我也拿你沒辦法，所以我不必重複了。我想問有多少座樓宇——因為該處受影響的樓宇有數十座，數千個單位——如果樓面面積已經用盡……當然subject to剛才所說的補地價、修改規劃等，這是另一回事。我假設在現時這個處境下，有多少座樓宇是用盡地積比率？有多少座是沒有用盡？在你計算影響時，會有多少座樓宇出現這方面的影響？我沒有問你個別的大廈，沒有問你富貴大廈，還是興旺大廈，我其實不同意你的，不過我避開了這個問題，免得與你爭辯。你可否說一說給我聽。主席，我認為那個verifiable"可驗證"是很重要的。如果政府以一個很粗疏的估計，那數十座樓宇，可由測量師重估。如果政府估出來的數字是這樣，讓人看到了客觀的事實，知道原來政府是騙人的，完全低估了，那政府就是說謊，要不然就是專業水準非常低。因此，可供驗證的事，我一定會寸土必爭，要求提供足夠的資料。我只要求提供那些你說不敏感的資料，我已經遷就你了。

地政總署助理署長(土地徵用)羅顯榮先生：在這方面，我們當然有粗略的假設，該處不少樓宇其實已用盡現有的地積比率。

涂謹申議員：數目是多少？

地政總署助理署長(土地徵用)羅顯榮先生：我們估計樓面面積可能會有所減少的座數……假設的數字大約是9幢。

主席：是9座。吳靄儀議員，接着是李卓人議員。

吳靄儀議員：主席，我想問關於設計方面問題，他說預留給關檢的面積，我有否聽錯，你是說56 000平方米，一半屬於我們，另一半是預留給內地，是否這樣？有否聽錯？

主席：署長，這面積對嗎？

吳靄儀議員：即是說，內地的面積大約是28 000平方米，我不知道有否計算錯誤。這面積與現時深圳口岸港方的面積比較，是否大致一樣？是否比該處面積小很多？還是怎樣呢？

主席：署長，你有否資料？

路政署署長韋志成先生：與落馬洲和羅湖的過境關口差不多。

吳靄儀議員：不是說落馬洲，我想問關於深圳口岸的港方面積。因為你現在是說"一地兩檢"。關於"一地兩檢"，我說需要這個面積，現在你在西九這個站實施"一地兩檢"，在那個位置，你現在預留的28 000平方米，與我們深圳的那個面積是否一樣、是否相若呢？

主席：署長.....局長。局長有資料。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據我理解，我們進行這方面的規劃時，不是以深圳現時的位置來作基準，我們主要是問入境處，究竟需要怎樣處理這樣的人流，再用它那套標準，好像一面鏡子般，我們假設另一面有同樣的需要，而不是把現時深圳灣通道的那一套搬過來，因為我們假設需要處理的人流是一樣的。

吳靄儀議員：不是這樣。主席，她說的我明白，但我想她以剛才所說的基準，得出的那個數字，與深圳那個作比較。

主席：可否比較？手上有否這些資料？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我現在沒有深圳灣……你說的是面積，對嗎？

主席：連人手吧。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我現在沒有這些資料。

吳靄儀議員：主席，因為這關乎最初問她的問題，就是她有否與內地當局商議。

主席：她說還沒有商議。

吳靄儀議員：如果沒有商議，只是一廂情願地弄出一個數字，將來會怎樣影響西九總站、總站的設計，以及你需要預留的款項。主席，我再排隊吧。局長，你想一想吧。

主席：李卓人議員，接着是陳偉業議員。

李卓人議員：多謝主席，萬一不幸地，高鐵撥款獲得通過，真的要669億元，政府經常強調，對建造業會帶來就業效果。我想問政府和局長，會否承諾所有建造工程均以本地工人的就業機會為優先考慮，而不會有任何預製組件。當然，如果那些預製組件在香港生產，我也沒有所謂，但最重要的是，所有預製組件都是香港生產。如果不用預製組件，工人的就業機會會更多，政府會否這樣承諾？我記得上次添馬艦工程，我們職工盟——我記得當時工聯會也是這樣說的——就是一定要承諾添馬艦工程沒有任何預製組件。政府上次的答覆是它承諾會盡最大努力，把預製組件減至最少。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關於這方面，我們是理解的，我們一定會以本地工人為優先。至於是否會以合約的形式，規定所有預製組件都要在香港製造，這也要取得平衡，要

視乎投標價格的水平是怎樣。不過，我們完全理解議員在這方面的關注，以及社會的關注。我們已經在香港預留地方建造預製組件，如果在標書上表示願意這樣做，並符合整體的招標條款，我們會鼓勵承建商用香港作為預製組件的地方。

李卓人議員：主席，我簡單說，不是鼓勵，而是規定，可以嗎？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如果是規定的話，可能是在價錢上，大家要有個平衡，是嗎？但我們承諾就是一定以本地工人的就業為優先。

主席：局長，李議員提到添馬艦的工程，現時在興建中，那方面我相信都會有些資料，你可否在會後給議員看看，當時承諾了甚麼，現在做甚麼。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在添馬艦那裏？

主席：是的。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好的。

主席：讓大家參考一下，那個背景資料亦都有助你吧？看一看那個吧。陳偉業議員，接着是余若薇議員。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是延續我剛才的問題，關於工程可能涉及合約一些修改或設計的修改，導致索償的問題。當年機場核心工程計劃的監管這麼嚴密，以前開了多次會議，看過多份合約，索償仍然是數以十億計。當時，亦特別從美國聘請一些專家、顧問專家來，整隊人來訂定合約、設計及審批很多有關的程序，然後才進行招標，特別在招標、審標過程中，都有外援協助。但是，仍然涉及數以十億的索償。在這次669億元方面，因為時間這樣急促及純粹依靠機鐵去做，我非常擔心合約訂定

方面的粗疏或不夠專業，或是在設計方面出現改變，以及特別立法會這次在監察及審批方面這樣粗疏，連串的問題出現，導致索償可能是天文數字，這個必須要譴責立法會在審理方面缺乏仔細。

局長，你如何去確保你現在有甚麼機制，在監察或審理招標設計等等的問題方面，剛才我所說的問題不會出現。如果日後索償是數以十億計或不合理的話，機鐵方面是否要承擔責任及作出索償，以及賠償不應該由納稅人支付呢？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署長會回答。

主席：署長。

路政署署長韋志成先生：關於索償方面，現時其實不單在香港，全世界的趨勢都是盡量在合約條款中，幫助承建商和業主大家盡量調解，盡量減少索償，這個方向亦都在我們現時，不單這個項目，在其他項目都是使用這個方向。

至於監察方面，路政署有參與監察小組來處理這些索償，如果真的出現的話，會處理索償。

陳偉業議員：沒有回答究竟是否如果有索償不合理，港鐵是否要承擔索償責任，不應該由納稅人付款。

主席：會不會有這個情況？

陳偉業議員：完全沒有回答。

主席：局長。

陳偉業議員：是否最後由納稅人付款？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所以不應該出現所謂不合理索償，一定會有機制處理，港鐵亦有豐富的經驗處理這件事。

主席：余若薇議員，接着是何秀蘭議員。

陳偉業議員：我再排隊，她沒有回答。

余若薇議員：主席，我真是希望盡最後努力，因為不是我浪費時間，是官員真是不肯回答我的問題，我都是問FC53的新文件第七段，第一部分，有關重建的賠償，政府預計4,000萬元，如何得出4,000萬元，就是將面積乘以地價。我便問政府，該面積是多少？

主席：是，哪位回答。

余若薇議員：面積的數字。

主席：是否問羅先生？羅先生。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有談過這個問題，是嗎？因為我們不想將面積和金額除開，大家便以為一定是那個數目便等於每1方呎我們賠償多少。因為這個對於居民來說，真是會影響他們的。

余若薇議員：主席，我現在不是問任何樓宇，亦不是問任何居民。我是問政府4,000萬那條數，是有兩個數字得出來的，是面積乘以地價。那剛才我問了，她說地價是有一個range的，她沒有告訴我們地價是多少。我現在是問她面積，總面積是多少？

主席：局長。

余若薇議員：即不牽涉任何私隱的，只是牽涉到兩個數字乘出來，得到一個總數。我問你第一個數字的面積是多少而已。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回答了我們的難處在哪裏。一除開，等如即居民以為以後我們每方呎就是這樣賠償給他們，引起的混亂是會很大的，亦都會影響到他們。如果正有人向他收購，本來他預計有更高的價錢，他用這個價錢來壓價，那又怎麼辦呢？其實我們不是不願意提供一個數字，而是我們考慮到居民的權益及他們現時的情況的問題。

主席：余議員。

余若薇議員：主席，我不覺得這個可以接受。但我可否問另外的。你在這裏說的面積，你是牽涉那46幢樓宇中多少幢樓宇呢？還是全部46幢你也計算下去？

主席：答不答到？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剛才已答過，9幢。

余若薇議員：不是，對不起，她沒有回答。

主席：說多一次，余議員……

余若薇議員：是46幢中，你是全部計算它們都是有面積可以補償，還是只牽涉46幢中部分的樓宇，有面積可以補償呢？

主席：副秘書長。

運輸及房屋局副秘書長(運輸)容偉雄先生：正如剛才回答涂議員另外的問題時我所說，現時我們粗略的假設，是大概有9幢大

廈，是會可能在日後重建時，那個潛力會有……

余若薇議員：是否在大角咀，還是在哪一區？

主席：是否在大角咀？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是大角咀。

主席：是大角咀。何秀蘭議員，接着是梁家傑議員。

何秀蘭議員：主席，其實剛才這麼多位議員問有關可重建的面積及賠償，實在這些便是社會影響評估。整個工程中，其實它不單只應該在菜園村做社會影響評估，其實在人流經過的地方，佐敦及走線經過的地方——大角咀——都是會引來一些收購、重建，及後是會影響居民的賠償，以及他們的生計問題。所以，主席，即是兩分鐘就不能向官員解釋，我們希望做的社會影響評估應該包括多少範圍。但在這裏，我希望記錄在案，就是問問局長，你以前沒有做的工作，但這個工程是會影響到這麼多居民。你可否承諾，以及在這項工程中撥一筆款項出來，來做社區影響評估呢？包括這麼多活動引來在周邊舊區區域的收購，以及當地的本土經濟活動的模式改變，影響到多少人，然後你怎樣安置他們，尤其是區內有很多基層的租客，他們將來的房屋租金是會大幅上升，這個在港島西的地鐵支線，完全在發生中，一個鐵路的工程，就是會有如此深遠廣泛的影響，而這個應該是當局一早便要做評估。但以前未做也好，我請局長承諾，補做及撥款做。謝謝主席。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在菜園村那個是一個過程。我們現正進行第二階段，第一階段就是在凍結調查之前，現正進行第二階段。我當然很樂意繼續向有關事務委員會匯報，我相信我在這裏可以承諾，因為議員很多時候提到市建局，我們會借鏡市建局的做法，回去檢討我們這一方面的程序。

主席：梁家傑議員，接着是鄭家富議員。

梁家傑議員：多謝主席。主席，你也知道市民都是最近才知道原來每人要付1萬元來興建高鐵。所以大家議員都收到很多市民努力去找出一一些荒誕的事實的電郵和文件。有一份，我也不得不問問，就是原來在去年10月份，港鐵公司公布了一連串的合約，即是以一個合約公告的形式公布，當中有一個招標編號807，名稱是廣深港高速鐵路建造合約，編號807，是批了給惠保(香港)有限公司，以11,136,800元的價格批了出來。但我想問問，究竟現在是否港鐵公司當作財委會撥款是一定通過，所以它在10月已經批了這份合約呢？究竟它與政府之間的理解是如何呢？是否政府叫它放心，你可以批合約出去，因為我們一定有足夠票數，一定能通過，是這樣嗎？

主席：局長，是否由你回答，還是哪位？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或者請Mr GIBSON補充，我們是不會在撥款之前偷步去批出這些合約。大家可能會知道，其實我們之前的工作，都是因應08年7月立法會撥了28億元給我們去做，即作為詳細規劃和詳細研究。請Mr GIBSON解釋。

主席：Mr GIBSON。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工程技術總管紀彥琛先生：The only contracts that have been awarded today are for design or site investigation.

主席：即是沒有那些。沒有了(笑)。鄭家富議員，接着是梁耀忠議員。

鄭家富議員：主席，我希望盡最後的努力，希望能夠說服政府，我們一直也希望有一個獨立的專家評估現在這個超級的高鐵項目。

我們翻查紀錄 —— 也有一些熱心的市民提醒我們 —— 在09年10月4日，《南華早報》刊登了北京交通大學的一名學者

—— 他是研究運輸系統多年的學者，名叫趙堅 —— 他在接受《南華早報》的訪問時表示，香港這個高鐵的造價，除了是平均造價最昂貴外，他認為根本不會受到吸引的，也覺得因為它的車程太短，車站太多。他甚至提到，如果香港有民主，議員應該阻建，這是當時《南華早報》在10月4日一個大陸北京交通大學運輸系統的經濟學者發出的言論。

我希望局長可以在此提供她的看法。在香港，由西九總站至邊境26公里，669億元；全國的高鐵是1 318公里，大約1,000億元而已。那即是說，平均1公里，人家花不到1億元，我們26公里要花669億元，連大陸學者都堅決覺得這個造價太昂貴。局長有何回應呢？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第一，我們的成本結構不可與內地這樣作比較，對嗎？另外，內地大部分採用高架段來興建高鐵，我們則採用全隧道式。如果以全隧道式來說，我們以前在小組中也反覆解釋，香港這個一定不是全世界最昂貴的，我們看看英法隧道，再以今天的價錢作比較，其實他們比我們昂貴很多。所以，我們會採用最有效和最具成本效益的方法處理。

至於專家論證，其實我們已進行嚴謹的研究，並且經過反覆論證。最近，工程師學會亦發出報告書支持，指現在的方案可行和合理。多謝主席。

主席：梁耀忠議員。

梁耀忠議員：主席，剛才我提及錦田時，你替我補充了一個問題，就是向政府提出，會不會有另一份名單，是有關工程的，或者無論是直接或間接的，會影響居民的，都提供一份名單吧，因為及至現在，很多居民都很憂心，這項工程範圍那麼大，究竟我的地方有沒有受到影響呢？就此，我希望局長稍後可以答應我們，剛才我舉例說錦田一帶，但還有沒有其他是我們不知道的呢？可否告訴我們有關的涉及範圍和那些屋苑的情況呢？另一方面，提到諮詢，很多市民不斷跟我們說，即使跟你們開會討論也是沒用的，你們只不過是單向性的，你說怎麼樣就怎

麼樣，沒有任何"轉彎"餘地。在未來，有關工程若影響到某些居民，居民要求你作出一些.....比方說是改道或轉彎，或是遷就一下，不要影響到他們，在這些方面，你如何能夠確保居民的意願得到尊重和重視，而不會因工程而受到影響呢？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在這方面，不論是工程範圍，剛才我說過，現在並非有一份不會更改的名單，因為接着我們.....尤其是一些短期工程期以內的事情，我們會與有關的區議會合作。我們覺得這是良好的渠道，以前也有很多成功例子，譬如我們有些初步的想法，區議會若覺得行不通，便會要求我們修改。我覺得他們比較理解本區的需要，一旦造成影響，是否能夠接受呢？有沒有其他方案呢？一起磋商，這正正是一個雙向和有居民參與的渠道。我們也會沿用這個方法處理。

主席：梁議員。

梁耀忠議員：主席，剛才談到名單，有沒有聽到有一個詳細的名單？

主席：有沒有可能呢，局長？有沒有可能發出另外一份名單呢？

梁耀忠議員：為甚麼到目前為止，剛才我舉了一個例子，錦田方面是自己上網翻查才知道的。

主席：有沒有可能呢，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想以一個區域來說，我們會盡量細分，我們一定會諮詢區議會，讓它看到哪些沿線的民居受到影響，到了區議會一定會做的。

梁耀忠議員：不要只說區議會，直接與居民討論，好嗎，主席？

主席：有沒有直接一點的辦法呢，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另一個做法是，我們會到居民當中召開一些居民大會，我們也會這樣做的。

主席：即是你在區內張貼多些資料讓他們知道。

梁耀忠議員：即是說你會做。她答應會做了，對嗎？

主席：她答應了。不過，我相信在座很多議員都是區議會成員，你們跟所屬的區議會說一聲，請它提高警覺吧。各位議員，這一節也已經問完了，現在今.....(席上有人發言)哦，加了一個，李永達議員。

李永達議員：主席，我有一個很簡單的問題。在整個討論中，各區的諮詢做得很差勁。現在叫你把歷史修改，已經不能修改，差勁的就是差勁，有些地區甚至沒有進行諮詢。現在局長在這裏，不過，民政事務局則沒有人員在座，民政事務署跑到哪兒去了？你叫民政事務署進行諮詢，它有標準程序，就是寄一封信、貼個通告便算數，所以才會好像馮檢基所說，在茶餐廳也當成諮詢，這是"搞笑"動作。

我想問局長，你會否請曾德成更嚴肅地處理諮詢問題，不要只是發信給法團、互助委員會主席或那些主席，我尤其關心華景山莊，他們也是去年10月、11月才知悉此事。你們進行諮詢時，會否重新向業主或租客直接提及這些問題，不單是這些所謂的多層大廈、各個地方，以至已經獲得賠償的人，是否也應該向他詳細解釋計算方法？當然，在往後的一段時間，我希望財委會有幾項跟進，不要再發生同事在這幾次會議中所提出的問題，全部諮詢，即使不能稱為"假諮詢"，也是極為粗疏、與這幾百億元的撥款極不相稱的諮詢做法。多謝主席。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們理解的，我們其實進行了120場諮詢，但可能我們沿用那個方式……譬如我們採用西港島線的方式，我們剛剛才完成西港島線，於是便採用了同一方式進行諮詢。可是，當然可以與時並進，我們聽到議員的意見。

主席：好了，各位議員，我們這一輪又全部問完了，由今天早上9時至今，有49人次曾經提問，現在仍有幾位議員正在排隊，想作出新一輪的提問，他們是湯家驊、陳淑莊、涂謹申、吳靄儀、陳偉業。湯家驊議員。

湯家驊議員：剛才局長的回應，我覺得有點粗疏。我們在討論救援設施，日本的東北新幹線八甲田隧道長26公里，與我們香港的隧道一樣，他們並無設置救援站——剛才的英法隧道，我已經說過——青函隧道長53公里，也是在日本的，也沒有設置救援站。剛才局長回答那個問題也是具誤導性的，因為最近我們的港島西鐵，地鐵剛剛成功申請一項設計，採用通風大樓作為救援站設施，這是剛得到消防處批准的，這些全都是地鐵現時最新的申請和設計。為何局長會說得不到消防處的接納呢？我們在談論菜園村的存亡問題，為何這麼一個小小的改動，政府也不肯考慮，而要誤導香港市民，說不能做到呢？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署長，也許你解釋一下那項要求。

主席：署長。

路政署署長韋志成先生：根據我們的理解，日本的那些長隧道設有救援站。我們香港這條隧道長26公里，如果撥款興建高鐵……

湯家驊議員：不，主席，我不是叫他不要設立救援站。主席，我想你聽得懂，我不明白為何政府聽不懂。我是說，香港其實

也有先例，採用通風系統作為救援站。在07年2月，西鐵曾經發生爆炸事故，當時也是利用通風大樓成功逃生的。

主席：韋署長。

湯家驊議員：我們現時所說的這些設計是經過消防處認許的，也正在港島西鐵使用，為何你們不可以在高鐵的設施當中，考慮多採用幾個通風大樓代替地面救援站，免卻遷置菜園村的居民呢？

主席：署長。

路政署署長韋志成先生：主席，我們跟消防處磋商後，26公里沿線設有9個救援出入口，消防處也要求設立一個露天的救援站，其中有兩個出入口——我昨天也提過——特別需要把連接度擴大，令消防車可直接駛到路軌旁邊。多謝主席。

主席：陳淑莊議員，接着是涂謹申議員。陳淑莊議員不在，涂謹申議員也不在。吳靄儀議員，接着是陳偉業議員。

吳靄儀議員：主席，剛才我check過那幅圖，看看邊境管制的設計。現時的情況比深圳口岸惡劣得多，因為已經有一個站，在平面圖的設計已經一個方格用作——如果有"一地兩檢"的話——讓內地的關檢人員使用。這個範圍是固定的，雖然局長剛才說有少許"走盞"的地方，但這些地方在一個站當中始終是有限的。現時，你們的設計——我聽了這麼長時間——你們解釋不是用深圳"一地兩檢"的規格，你們是考慮人流和櫃檯等，而你又說沒有跟內地商量過。可是，昨天我已經告訴你，當設計是"一地兩檢"，無論在哪裏也好，內地的想法是要全面執法，要有完整的司法管轄權，因此，當中一定牽涉到如果有人做了一些事、或者在他們的地方示威或甚麼的，他們是會執法、會拉人的；又或者有人使用假證件，他們是會拉人的。如果要拘捕、要扣留的時候，你有沒有預留足夠的地方呢？如果地方是不足夠的話……

主席：署長，你回答。

吳靄儀議員：.....對不起.....如果要離開大樓另外找地方，便會將內地的執法人員不斷向側邊擴散。局長，你可否考慮，第一，要開誠布公、不要隱瞞事實，要告訴香港人，在西九站做"一地兩檢"會牽涉甚麼？你是否應該放棄、現在就放棄在西九站做"一地兩檢"？一是放棄"一地兩檢"，一是放棄西九站，一是兩樣也放棄。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已經多次回答我們目前正在進行的工作，只是進行內部研究，我們未有一個方案，如果行不通，或者第一天不能一步到位的話，我們會尋找一些中途或者折衷的方案。我真的沒有可以再補充的地方。

主席：陳淑莊議員，接着是涂謹申議員。

陳淑莊議員：多謝主席。剛才提及過關於廣東道路段的隧道，佔地只有路面，但我想請教一下，在這份報告中說得頗清楚的是，關於廣東道路段，其實已經是比較擠塞的情況，譬如現時的情況，已經是在10%之下；而將來評估的情況，如果按reference case，即第67頁，到了31年的時候，所有旁邊的發展全部落成的時候，早上及下午的高峰期更是-3%和-7%。那麼，如果隧道興建不成的話怎麼辦呢？如何解決呢？現在連可行性也未知道，如果出現塞車，有甚麼解決辦法呢？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杜先生。

主席：杜先生，請說。

運輸署助理署長(策劃)杜錦標先生：剛才陳議員所擔心的問題是不會出現的。首先，她剛才所引用的兩個數字，其實是甚麼也不做，包括核心工程也不做，那便會出現-3%和-7%。其實，在報告中已經指出，如果完成核心工程之後，路口剩餘的容量會有4%及0%。

陳淑莊議員：對的，我也看到，是Table 11.2，但都是10%之下，甚至是5%之下，其實都是塞車的。

主席：杜先生。

運輸署助理署長(策劃)杜錦標先生：根據我們的定義，擠塞應該是0%或更少的，這是大家都說的數字。另外我想提一提，我們在這份研究報告當中，除了廣東道行車隧道，亦很清楚提到一個替代方案，便是擴闊廣東道。這個替代方案比較簡單，工程用地比較小、施工期比較短，而所帶來的改善亦是不相伯仲，是已經足夠的。

陳淑莊議員：我都是跟進這問題，你現在是說P嗎？

主席：陳淑莊議員，你再輪候吧。涂謹申議員，接着是陳偉業議員。

涂謹申議員：主席，初步研究撥出27億元，我想問27億元當中有多少項是按署長昨天所說，以公開投標方式進行，而最後結果是初步設計跟同一個計劃中的環評，是由同一公司或聯繫或附屬公司所得到的呢？有多少個……

主席：局長，哪位能回答呢？

涂謹申議員：……以及是哪些項目？

主席：是署長嗎？署長。

路政署署長韋志成先生：設計時，基本上大部分都是用競爭投標的。關於詳細設計及環評，其實資料已經告訴議員；由哪些公司做，其實議員都已經掌握，我不知道有哪些地方需要補充。

主席：涂謹申議員。

涂謹申議員：主席，我問你，因為我看到余若薇議員的部分指出，過去3年，沒有說那些是27億元當中的。如果你能夠用這26項.....很簡單，譬如西港島線，一定不是的.....你能否說出那些是屬於27億元之內的，而是有利益衝.....我覺得有利益衝突的呢？你是否以1月7日致余若薇議員的信件.....告訴我那個number便可以了。

主席：署長。

路政署署長韋志成先生：主席，給余若薇議員的信件的資料不屬於這個項目。

涂謹申議員：OK。

路政署署長韋志成先生：是其他的。

涂謹申議員：那你告訴我哪些項目是屬於那27億元的。我知道你是用公開性投標進行，但最後的結果是這兩個、需要互相.....理論上環評要監督、作為監察的，竟然是同一間公司或附屬公司的，有多少項呢？

主席：署長。

涂謹申議員：你可以告訴我是哪份文件，你可以說出那個number，如果有的話，好嗎？你應該一定有的，如果有的話.....

主席：署長。

路政署署長韋志成先生：主席，不如我找出這份文件，然後告訴議員，因為資料已經在文件中說明了。

主席：你找一找吧。好嗎？找一找吧。

涂謹申議員：主席，還有問題，我昨天問過，你有沒有問過律政司的意見，即使是公開投標，但是最後結果如果環評跟初步設計、同一個項目，是屬於同一間公司的，是會產生法律上的問題，可能會導致司法覆核，有沒有問過律政司呢？

主席：署長，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想現在我理解涂謹申議員的問題了。我們只做了一個環評，所以只有1個合約，但我們不同意這會構成利益衝突，這方面以前已就反覆解釋過。正正由於我們信納環評制度是一個獨立的法律制度，不是由誰去做，反正是一定要符合環評下的水準，所以，我們不同意這是一個衝突的情況。這是整體政府現時的政策。

涂謹申議員：同一間公司如何獨立呢？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們已經解釋過。

涂謹申議員：同一間如何獨立呢？你給我解釋，同一間公司如何獨立？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們已經解釋了當中是存有互動，但因為最後不是自己批給自己的，一定要經過諮詢、公開，以及另外在法例上給予批准的機構，因此，我們不覺得會構成利益衝突的問題，而這種做法並非特別為我們而設的。

主席：即已經做了很多年的。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是很多年的；亦有很多例子讓立法會參考。

涂謹申議員：主席，我問她有沒有問過律政司。

主席：你輪候吧。她說整個政府，即包括你問的那個人。

涂謹申議員：我知道。但答案是不是沒有問過律政司？

主席：有或沒有？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這是我們現時的政策，我們不覺會造成、構成任何衝突。

涂謹申議員：答案是不是沒有問過律政司，因為政策沒有問題？抑或是問過律政司，覺得政策沒有問題呢？

主席：你能回答這個問題嗎？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任何政策都經過整個政府看過的。

主席：整個政府。陳偉業議員，接着是黃毓民議員。

陳偉業議員：主席，經過整個政府看過也會漏招的。在大型基建之中，索償是一個十分嚴重的問題。主席，我都是繼續跟進這問題。索償可能有很多理由，如果政府自己出錯，政府承擔責任，納稅人要幫你承擔，那是沒有辦法。但是港鐵是一家私人上市公司，雖然政府是大股東，董事中有我們的同事石禮謙議員；但是責任方面，我想問責任。港鐵將來簽署有關興建高鐵的協議，涉及到的索償可能涉及專業錯誤、專業疏忽，或者港鐵單方面錯誤的時候，就財政承擔的責任，局長可否清楚告訴我們，因為處理整個高鐵問題方面，從未討論過關於索償的

問題。當年興建機場，我多次重複，索償最後是數以十億元計的。所以，局長，在這個問題方面，當然，一般合約上的索償我是理解的；但如果有些責任明顯是鐵路公司單方面的錯誤而引致，或者評估錯誤而引致——地鐵有過多次錯誤，以前地鐵亦曾經出錯，對嗎？責任方面，會否在合約上……如果現時尚未簽定合約，第一希望你澄清是否已經簽定了合約，在合約上會否訂明涉及到港鐵的錯誤時，它是否需要承擔財政上的責任呢？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如果是議員剛才提到有疏忽或者錯漏等，法律上我們一定會追究港鐵的。

陳偉業議員：主席，合約上是否已經說明，因為過去的entrustment未必有這一點。

主席：已經說明了嗎？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會說明的。

主席：會說明的。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其實，這是現時的一貫做法，也不是為高鐵而設計的。

主席：有一位未提問過的……

陳偉業議員：主席，合約日後可否交我們參考呢？

主席：可否給議員看呢？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容後跟進。

主席：容後。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我們會跟進。

主席：未曾發問過的，石禮謙議員。

石禮謙議員：我知道剛才陳偉業議員提我的名字，我已經申報了我是港鐵和其他公司的。但是，現時這便是一個政府的project，是工程。港鐵在這裏只是一個entrustment base，很清晰。而且議員應該會知道，如果他看一看文件都會很清楚。所以，剛才說那個賠償、索償方面，全部已經在法律上，是以往、不是現時的了，鐵路上已經有賠償的準則，全部都存在的。這些賠償的準則，剛才很多議員問，為何那裏有這19億元好，或4,000萬元好，是有準則存在，是有個formula在這裏，未必要用到，或許不需要有賠償。如果它有賠償，當時的那個價值，拿了這個formula出來，那便會去賠償，那便會去索償，是如何索償，這些全都有了慣例存在。所以，現時不是今天因為這個高鐵，不是特別為這個高鐵而做這個政策的，這個政策很清晰。在香港過去那數十年，九廣鐵路興建鐵路那時，土地發展公司賠償、《土地收回條例》，都是很清晰地列了出來。所以，你今時今日叫官員拿這個數字出來是沒有可能的，她只是拿一個formula出來，一個如何去賠償，是很清晰地說了出來。所以，剛才官員沒有回答，便是這樣的理由。所以，這個formula是，如果是要修改整個城市裏面.....那部分裏面修改了town planning的那個plot ratio，那便未必是要你賠償，或那時是加大了plot ratio，那時的賠償使用那個formula，以那時的價值賠償。所以，誰人的責任在這裏呢？這裏是有政策的，我只是教一教陳偉業先生而已，主席。

陳偉業議員：主席，或許可否澄清他是用議員的身份，還是用港鐵董事的身份發言呀？

主席：應該是議員。

石禮謙議員：主席，我今天坐在這裏，是一個議員，又申報了利益，我與陳偉業議員都是一樣，主席。

主席：黃毓民議員，接着是鄭家富議員。

黃毓民議員：為甚麼鄭汝樺局長不好像石禮謙般答問題呢？我真的覺得，如果鄭汝樺或政府官員好像石禮謙般答問題，我們便馬上會少問很多，對嗎？

我問一個問題，主席。勞工界朋友當然很關注，昨天亦有些工聯會的工友在這裏，我亦很關心那些基層勞工。高鐵的工程，自然在短期內會製造大量就業、建造業的職位，對嗎？你那個人手便會忽然間緊張，接着又可能會出現一個情況，便是你工資的那個價格又隨着要調整的，這是必然的。但是，當工程到了後期，它的人手便開始過剩了，對嗎？一定會有這樣的情況出現的。

我想問的便是，根據以前新機場的經驗，它會引入一些外勞。我們一定是反對的，這是很清楚的了。我想問局長，你如何平衡。即在這個工程進行期間，你有否考慮到如何平衡本地建造業的人力資源的能力，以及會不會引進一些外勞，然後令我們那些工人的飯碗受到影響？

主席：局長。哪位回答呢？是否署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們現時一定會跟從現行的勞工政策，我們現時沒有說是有任何假設要大量引進外勞，完全是不會這樣的。

黃毓民議員：一個都不會？想都沒有想過？一定不會？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不是，主席，因為它有一個程序，譬如在……

黃毓民議員：不是，你答我吧，你們整個政策……

主席：是的，會不會呢？

黃毓民議員：……制訂的時候，那個思維的方式，是嗎？你一直強調我們會製造大量就業，是嗎？你強調……

主席：局長，你答一答。

黃毓民議員：你叫人支持你，你現時告訴我，斬釘截鐵，會不會引入外勞便可以了，會還是不會？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署長，署長回答。

主席：署長，署長請答。

路政署署長韋志成先生：主席，剛才局長說得很清楚，現時引入外勞的政策是不會變的。根據現時的政策便是，如果承建商它真真正正能夠證明它在香港請不到那種技術的，才可以去申請，但未必一定獲得政府批准。

黃毓民議員：即是會啦，對嗎？你們政府應該要想辦法回應一下建造業工人的訴求，對嗎？現時便逗他開心，有工做，接着你又引入外勞，對嗎？容許那些公司引入外勞。

主席：局長，你聽到議員的意見了吧？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我們會有一個很嚴謹的把關。

主席：鄭家富議員，接着是梁家傑議員。

鄭家富議員：主席，我再追問剛才局長回答我那個北京學者的問題。我再次強調，這一位是曾經參與過國內鐵道部鐵路網絡改革研究的北京交通大學經濟及管理學院教授趙堅。這是唯一我手頭上可以與政府討論的，為甚麼呢？政府經常說，香港工程師學會他們一直做的研究說沒有問題了，現時這26公里669億元是對的了。

我想向局長再次強調，這些學會大大小小在某程度上是與政府可能千絲萬縷，因為過去他們可能會接受政府很多工程的合約。我們要求的是一個真正獨立於政府和與香港的工程沒甚麼關係的，而這個學者，他的背景、他的資歷，相信他所提的，我們是一定要聽一下的。

最終，主席，我再想強調，他曾經這樣說："建成了這條高鐵，惡夢才開始。香港一定會後悔。"他用這些字眼，他說你們在香港有民主，你們的立法會議員必須阻止高鐵26公里669億元這個承建。

我再次強調，我們即使支持高鐵，我都很希望政府用一個較為便宜、經濟效益，以及對菜園村、大角咀等地區上和交通擠塞的問題合理一點的機制，用一個比較.....希望政府再仔細可否再想一想，一個獨立的專家來說服我們呢？多謝主席。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這個題目我剛才回答了，我真的沒有再補充。

主席：沒有新的東西了？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我們那是一個經過論證，是一個可行的，也是一個高效益.....

鄭家富議員：主席，不是.....分別是你是找香港本地.....

主席：會不會找.....即她不會找的，對嗎？是嗎？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們覺得現時是一個很嚴謹的一個程序，我們已經做足了。

主席：梁家傑議員，接着是梁國雄議員。

梁家傑議員：主席，我想再跟進剛才韋署長說的，關於機場鐵路的容量方面。剛才有工程師給了我一個資料，是說如果我們坐荃灣線，即由立法會旁邊坐，他們的那個所謂headway —— headway的意思即是說列車與列車之間……譬如你站在月台同一點，你最密的可以是怎樣的呢？荃灣線其實是使用兩分鐘的，即120秒。其實，剛才韋署長的立論是說，最高不過32班車，即在1小時內，但這會否純粹是你如何去管理那個列車、如何去理順流程，其實根本那個headway —— 車與車之間那個時距 —— 根本是可以縮短，你便可以多一點班車。可否處理一下我這個疑問呢？

主席：署長。

路政署署長韋志成先生：主席，其實我在鐵路事宜小組，已經很詳細交代了兩個不同的服務水平，速度不同、停站的數目不同、距離不同等，當兩個服務水平不同的班次放在同一個軌道運跑時，我們要如何安排那個班次，便決定了那個總流量。剛才議員提到荃灣線，它只是一種服務水平的班次，它就好像迴轉壽司那條迴轉壽司帶般，是一碟一碟放在這裏，所以便可以排密一點。但是，當你兩個水平不同時，便不可以這樣排。我在鐵路事宜小組……其實我們亦有一份詳細的文件，在去年11月10日，亦交了給立法會，詳細地解釋這個安排。多謝主席。

主席：梁議員。

梁家傑議員：我沒甚麼要跟進了。

主席：梁國雄議員。

梁國雄議員：主席，我都是再問"一地兩檢"的問題。現時我們在一個困局裏，如果果然真的"一地兩檢"，我們的後果是甚麼呢？又或若然是"兩地兩檢"的，我們的後果是甚麼呢？"兩地兩檢"，即是大打折扣的了，即是你們說的東西是廢話了。如果"一地兩檢"，我又會不開心，因為"一地兩檢"便涉及一個大陸公安兼國安在西九執法的問題。

我現時要提醒香港人，不要說我們用了669億元，便讓他下來執法，這個攪了這麼久，為何你說做研究呢？因為大陸所有法律的專家意見就是一執到底，一執便是如果在那裏執，便要執到底。所以，公安、國安全部要齊備。所以，我才問你，那裏為何要這麼大呢？你現在在欺騙香港人。我現在再請教你，局長，雖然不應該是你回答，應該由李少光回答的，但李少光不知道去了哪裏。如果"一地兩檢"做得到的話，你們所謂的研究，是否即是讓公安在西九龍執法，即是說可以即時拘捕人、拉人，根據國內的刑事訴訟法拉人、刑法拉人，是否這樣呢？如果是的話，請告知本會，我誓死反對。

主席：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主席，我都是這樣說。

主席：即正在研究？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我正在研究，我們未有一個方案，至於具體如何，最終這個是.....

梁國雄議員：你即是欺騙香港人，我現在警告香港人"一地兩檢"，即是大陸公安可以在西九龍拉人。

主席：好了，各位議員，這輪已經問完，現在還有數位議員再排隊想提問，就是湯家驊、陳淑莊、涂申謹、吳靄儀、陳偉業。如果大家再沒有人想再問，我希望在這裏劃一條線。

梁國雄議員：劃甚麼線呢？

主席：劃一條線就完。

梁國雄議員：主席，我想.....

主席：你是想一直跟下去？

梁國雄議員：主席，單是"一地兩檢"這回事.....

主席：還想問多少個小時？

梁國雄議員：我都要提醒香港人，是否想他們在這裏執法？主席，做人是要說道理的，你經常說人權法治，這個這麼重要的問題，我現在只是要鄭汝樺局長答一句，如果她不行的話，便致電回去問特首，致電問陳佐洱。陳佐洱和他的同僚喬曉陽，這個問題是有文件的，說明執要執到底，要不就是不執。這豈不是引狼入室，你是否維持人權法治，你是的話，便讓我提問。

主席：陳偉業議員。

陳偉業議員：主席，我覺得你突然說要停止發問，我感到極為驚訝。當然，我知道你受很大壓力，各方面，政府也好、保皇黨也好，特別民建聯這樣，最好甚麼也不問，立即投票，對嗎？整天都看不見民建聯提問問題，只懂說甚麼重複、要盡快表決等，即這669億元好像不是他們的錢般。

主席，我剛才提問的問題，很多是剛剛，即昨天港鐵突然提到有關賠償的問題而觸發起，追問下去有關索償方面，它令我想起，當時機場的索償是數以十億元計，是一些很嚴重的遺漏，在整個審批過程裏面，文件又沒有寫、甚麼也沒有寫。我不足一個小時前才開始問，但你現在說，問完這次便不可以再問。你現在說的是，數以十億元計的索償可能性。在大型基建裏面來說，當年90年代，是一個很重大的問題，是討論了很久的。中國政府的專家，當年都很關注，對嗎？

現在是特區政府，我們作為立法會議員，當然，這些事現在開始可能沒有甚麼人理會。但是，我們仍然需要關注香港人的財政、錢的問題。索償的問題這麼重要，剛才回答了一部分，我有很多問題未問，你接着又只給兩分鐘時間提問，根本沒有機會問、沒有機會答。所以，如果你要禁止再問的話，主席，我要求記錄在案，我強烈抗議，我覺得這是一個不負責任和剝削議員監察政府公帑開支的一個基本神聖任務。

主席：劉江華議員。

劉江華議員：主席，我支持你這個做法，我自己不認同陳偉業議員剛才的說法，即如果這樣做的話，就是剝削。事實上，我們已經過很長時間的討論，而且我自己覺得，包括剛才說的"一地兩檢"、有沒有問過過律政司、西九隧道等這些，如果有聽這個會議的人，都知道是一再重複的。

主席，我還有一個擔心就是，原定這一節差不多完結，我們只餘下一節時間，我恐怕下一節也不能完成，其實我們都表達過，向主席你提過，我們擔心如果不能完結的話，是否應該再可以加開一個節數，令這個撥款不要再一再拖延。我覺得這是全港市民都不願意看到的事情，希望主席你能夠處理。

主席：王國興議員。

王國興議員：主席，我對於你剛才的裁決，我認為你這個裁決是正確的。

主席：我是說我的建議。

王國興議員：對，你的建議，是。我或者更正，你的建議我認為是正確的，因為其實我想代表大嶼山居民和東涌居民，他們等東涌醫院撥款興建，已經等到"頸都長"，這是等救命的。現在這個item因為"拉布"辯論、"拉布"詢問，令到延遲又延遲。所以，我覺得現在出現提問的問題，其實已經多次重複。所以，我希望主席你的建議能夠可以執行得到。

主席：湯家驊議員。

湯家驊議員：不知道王國興議員指的是哪位。不過，我自己覺得，我這幾天提出的問題，完全沒有重複過。我這裏還有很多問題，主席。但是，你現在說要劃一條線，其實你現在要我們兩分鐘問問題，我們繼續問下去，其實都是沒有意思的。因為市民所要的，是政府的回應，不是議員的問題，議員只是問了

問題，你給兩分鐘，它不回應，迴避了這個問題的話，其實得不到一個我們應該有的效果。

主席，我覺得如果你堅持說我們要劃條線不問的話，我只可以說，我們今天，我們議員和外邊的市民，見證了特區政府在這個項目裏面是多麼粗疏、多麼罔顧香港人的整體利益、多麼充滿誤導性和提供一些錯誤的資料給立法會，我覺得是非常遺憾的。

主席，如果你堅持要劃這條線的話，我也沒有辦法，但我真的有很多問題要問。

主席：涂謹申議員。

涂謹申議員：主席，第一，剛才王國興議員所說的其他項目，是政府決定先後次序的。所以，王國興議員可以叫政府暫停這個項目，先進行那些。如果王國興議員都認為，這669億元是要緊的話，所以，王國興議員和政府一起有這個想法。

第二，就是如果任何人說，剛才的題目是重複，如果這是一般描述，是沒有問題的，你喜歡怎樣說也可以，只是意見不同。但是，如果你說，因為主席沒有裁決到，因為重複而否定他問問題，這就是挑戰主席的裁決。如果是這樣的話，主席，可以先聽聽他指哪條問題跟哪條問題，於是主席再聽錄音帶，看看是否真的重複。或者她憑印象，如果主席夠膽裁決，憑印象認為是重複或不是重複，便裁決吧。

最後，主席，我覺得如果有同事有問題問，我們民主黨可能剩下的問題只有數條。但問題就是，如果有同事真的是有很多問題要問，我覺得沒有理由我們的會議常規是可以由主席劃條線的，這是不符合會議常規，亦可以司法覆核的。所以，我只能說，如果事實上，是有同事有問題問，而沒有重複，即按會議常規沒有重複和相關的，主席，我認為你無權在這裏劃一條線。

主席：吳靄儀議員。

吳靄儀議員：多謝主席。主席，其實我們議員做這件事，是非常艱難的。因為一開始程序其實不當，我們向來審議都是政府提供全面資料，我們得到所有資料後，然後才作出一個決定。但是，這次資料又不全、很遲先才說一些很重要的事給我們知，而現在還有很多欠缺，我們完全沒有文件。主席，我們完全要靠提問，要靠問之中，還要官員在努力迴避的情況之下希望可以問到一些東西出來。現在這個情況雖然好辛苦，我們是逐樣東西問出來的，可以令我們對這件事更加清晰。就算你說"一地兩檢"，你說問了這麼多次，我不是問重複一個問題，而是要經過這個問的問題，而漸漸知道你心目中的東西是怎樣。

所以，主席，我覺得在這裏你已經有一個規則，就是不要重複，盡快提出來，這已經足夠。如果沒有議員提問，那麼，你不需要劃這條線都應該表決，如果有議員問，而他的東西又不重複的話，我覺得是很難劃這條線的。

主席：謝偉俊議員。

謝偉俊議員：多謝主席。我曾經嘗試令到大家都不要那麼難看，提出那個所謂1個月的申請，但主席，當然是turn down了。政府看來都不願意主動把這東西押後1個月。現在雙方都在被迫"拉布"，我絕對可以指名道姓說任何議員，包括湯家驊議員，其實我看回紀錄，"一地兩檢"這個議題已經說了25次，只是我們今次的財委會，當中吳靄儀議員有11次，湯家驊議員有3次，梁國雄議員3次，最少。不會有任何答案令到在座的議員會改變主意時，我們都是要表決的了，我們每個人都要承擔我們的政治責任，我們贊成、反對的。好像大家都熟悉的，尤其是公民黨的議員最熟悉的了，如果在法庭，你試試這樣問問題，一定會被人擲出去。你們駁我，如果你們認為不是的話，你駁我。我們這裏當然不是一個法院，但你們是背景人士，你知道我們不會有改變。

主席：不可以直接這樣說。

湯家驊議員：謝議員有甚麼資格批評我？

謝偉俊議員：我正說話時，請你不要駁嘴。

湯家驊議員：我做了大律師30幾年，他有何資格批評我？

主席：湯議員，請你舉手，好不好？

謝偉俊議員：我絕對有資格批評你，你估只得你是大律師嗎？

主席：你們兩位如果是這樣，就兩位都行為不檢，可能無須再在這裏爭拗了。

謝偉俊議員：Enough is enough。

主席：你們如果是尊重這個議會的規則呢，你們可以舉手。

湯家驊議員：主席，議員可以表達意見，但為甚麼要批評其他議員呢？

謝偉俊議員：為甚麼不可以批評，你以前批評官員也是這樣批評。

湯家驊議員：我有沒有批評過謝議員呢，主席？

謝偉俊議員：絕對有，湯家驊議員。

主席：謝偉俊議員，你說回你自己的東西吧。

謝偉俊議員：我已經全被破壞了，主席，為甚麼你不stop別人說話，永遠都是這樣的。

主席：我已在叫他了。

謝偉俊議員：多謝你。

所以我希望是時候我們為了我們的決定盡責任，去承擔後果。再問下去是沒有意思的，除非你們說你會有任何問題，你們問了之後的答案會改變你們的主意的話，你才繼續問，否則便無謂做show了，謝謝大家。

主席：劉健儀議員。劉健儀議員。

劉健儀議員：謝謝主席。

其實我們討論這個項目，在財委會都20個小時了，同事亦問了很多問題。當然，我覺得問問題是議員的責任，不過有些問題真的沒有答案，有些問題其實可以、亦應該在往後日子我們在鐵路事宜小組再跟進，一直監察着整個項目，拿取更具體的答案。所以我都希望同事仍然都要記着，我們作為議會，是需要維持有效的運作。所以，可能主席，你未必有權劃一條線，但如果同事之間都覺得如果能接受有些問題沒有答案，如果反對就反對，如果有一些問題可能在將來來說，那個工程落實時可能有一些擔心，那些問題可以在往後日子在交通事務委員會、鐵路事宜委員會，甚至你說特別要開一個小組來看都可以的，但這些問題在今天看來是沒有答案的，因為有些是未出現。舉例來說，你說大角咀的索償，你預留一個數目，你現在說多少也沒有用，因為這些是往後日子如果認為政策方面有需要修改，我們在其他渠道去修改。在今天糾纏下去是沒有答案的。所以我很希望同事已經用了20小時的時間，我們真的要自己自我約束，我亦會支持主席你，你不是劃一條線，但起碼都呼籲同事大家都要盡量簡短，盡量把問題收到逐步走近可以投票。因為有同事好像預告說有幾十個動議要提出來，我們都要處理的。我們總不可能不斷說、不斷問，而最終不作一個決定。謝謝主席。

主席：譚耀宗議員。

譚耀宗議員：在經過一個適當長時間討論之後，主席建議劃線，我覺得是合理的。如果要拿去司法覆核，我覺得是言重，司法機關亦不會就這些事情，你們立法會內部的事情來干預你。我們大家都做過主席，我亦做過財委會主席一年，我很多時都會在適當討論，經過適當討論之後，我會建議劃一條線，有這樣

的先例，大家亦沒有反對，做過、正在做。所以我覺得主席如果建議劃線，我們是支持的。

主席：余若薇議員。

譚耀宗議員：另外，我想多提一點，就是現在看來這個進展，因為很多人真的重複又重複，他們說正在"拉布"，如果是這樣的話，我建議主席你考慮一下預留多一節的時間，在今天3時半之後，預留多一些時間出來，請主席考慮這點。

主席：余若薇議員。

余若薇議員：主席，我的意見與劉健儀的有點相似。因為我希望主席你不要劃一條線，因為我很擔心一點，這會造成先例，即將來我們不知道在甚麼情況下有財委會時，日後就會引用作為一個先例，說以前在這一次時，劉慧卿作為財委會的主席時劃過一條線，不可以讓大家再問。因為事實上，很多時候很難說，你甚麼時間劃一條線，這是一個很重要的決定。主席，我寧願對大家同事說，就是有一些問題，的確如果能在另外一個場合可以跟進的話，那便盡量可以簡單，然後把詳情留在其他地方跟進，好過主席你今天劃一條線。

主席：葉國謙議員。

葉國謙議員：多謝主席。

我覺得問題，即我們這個財委會未能夠有充分的討論，這是一個最主要的前提。如果大家有一個充分的討論，如果我們有一些議員真的要"拉布"，他一定要這做，如果按照這樣，如果主席面對"拉布"沒有能力或者沒有作出適當的處理，這樣會議是永遠開不完的。我看到以資料不全來說，其實是有很多不同的觀點和角度。我今天9時本來應該到來開會，不過9時我回到我自己本身的選區，處理因為港島西地鐵的施工問題，要封一條行人路及交通的，即讓車行走的地方，這些問題是N那麼多的問題，即可以是萬宗以上，而這些問題，我覺得我們有些議員所問的問題已到了那麼深入的問題，這些問題怎可能會做得到呢？地層回收的問題，根本在港島西時，是我主動提出這個問

題是一定要處理的。這些問題亦是一個程序，要有一個過程，所以你說這些問題是不是要全部解決，所有問題要問完，完全諮詢了，然後我們才可以做669億的事情呢？這點大家都有公論。所以，每一位議員如果要將他的問題拿出來討論，沒有問題，不過我覺得都應該要合適，並且不是用一種"拉布"的方式，這不是負責任的方式。我們的議員，如果你覺得政府提供的意見是合適的，那麼便支持，覺得它答不到你的問題，並且你不能夠，即以它答的東西來說，你不接受便反對，而不是用這種方式。因而，我覺得主席，你要在充分的討論之下，不能無限制地討論。因此，你說要有適當的時間要作出處理、劃線，我覺得這是值得考慮。

主席：詹培忠議員。

詹培忠議員：主席，大家都瞭解到立法會議員的發言時間都有限制，就當我們的施政報告辯論和財政預算案的辯論，都有最高30分鐘，當然只是說，沒有回答，但無論如何，都有一個時間，我個人很欣賞我們多位議員如此負責任去做他們應做的東西，但我亦要強調我們很多議員根本已經先入為主，心中有一個判決，反對或者支持的，已各自表達出來的了。故此，我們只能說自己對，或者瞭解多一些，不可以說其他同事有誰不對，有誰反對，這些東西是無謂的。根本上很多環境都在變幻，即變數中，特別是這件事，大家瞭解到669億並非一個小數目，亦有很多方面都會改變，你現在要尋求全部一個結果，以後改變了，由誰負責呢？故此，我們如果通過或者反對之後，反對了以後沒有成立，通過了以後還可以成立小組，監督政府任何的運作，大家何苦要在此糾纏呢？何苦呢？你們想想。

主席：有幾位議員剛才發過言，現在還想說，我希望大家不要講多過1分鐘。首先是梁國雄議員。

梁國雄議員：主席，說道理，我剛才親口問了局長是否有死線，政府是沒有的。我真的不明白為甚麼有些人說這件事不是今天通過不行，你是不是代表政府，未執政，梁振英還未選到做特首，"阿哥"，是不是？幹部治港。其實是沒有人給你壓力的，是他們給你壓力，上次走出來，指着秘書罵："下次我第一個就動議罷免你"。我聽着陳鑑林說的。喂，你威嚇我們的主席，你是甚麼人，你們威嚇我，我很害怕呀，我很害怕好像林彬般，"阿

哥”，知不知道？我上次說了，你們怎麼尊重議會？走出來指着主席，指着秘書，說下次我就罷免你。

主席：好了，梁國雄議員，夠了，涂謹申……

梁國雄議員：……說甚麼……政府有沒有這樣做，政府不會這樣的，不會說下次叫保皇黨罷免你的，政府說明尊重議會的討論，局長說了3、4次。

主席：涂謹申議員。

梁國雄議員：現在都不知誰為甚麼要……全體同意才可，我一定不會同意，所以是不能劃線的，痴心妄想。

主席：梁國雄議員，你夠鐘了，涂謹申議員。

涂謹申議員：主席，我同意余若薇議員所說的，其實剛才梁國雄議員最後那句也是的。第一，我恐怕造成先例，只要有一位同事不同意，其實是不可以劃線的。過往的做法，是因為大家覺得那個題目，大家是同意的，好了，劃線吧，大家也不問了，是一種自制，而不是在有人反對的情況下，仍然可以這樣做。因為會議常規也只是相關與不重複。

主席，為免謝偉俊議員剛才所說的命題誤導了主席的考慮，因為謝偉俊議員說，是否問了一些問題，而得到的答案會改變我們支持或反對這個撥款的決定才可以問。我希望謝偉俊議員不是這個意思，這不是會議常規的先例。第二，我舉一個很簡單的邏輯，如果有A、B、C、D、E 5項事情，我問了A，我已經反對了，即使B、C、D、E可以說服我，我也是反對的，但為甚麼可以繼續問B呢？因為如果B的答案仍然是我覺得應該進一步反對的，我便以A、B來反對，如果問完C、D、E後是贊成的，能夠……

主席：好了，多謝你，涂議員。

涂謹申議員：.....不考慮的，我便可以作出決定，所以那不是會議常規，主席。

主席：黃毓民議員。

黃毓民議員：一個這樣的議會，政府任何法案、撥款，都是篤定通過的，這個高鐵工程的撥款之所以拖延這麼久，因為真是茲事體大，對嗎？有很多居民受影響，對嗎？還有大家對高鐵的工程有這麼強的爭議，多開數次會議，或許有些人問問題鉅細無遺，這有甚麼關係呢？我們是輸定了的了，你不可以說："你反對嗎？投反對票吧，投票吧！" "老兄"，這是在欺負人，你是在欺負人，明白嗎？你是在"恰"我，我們加起來也只有23票，你是在欺負人，對嗎？反正你也會贏的，為甚麼不讓我們代表外面的人、代表很多市民，反映他們的憂慮呢？對嗎？例如我們這些直選議員，大角咀的居民會來找我們的。

主席：好了，黃毓民議員。

黃毓民議員：又開居民會，又打電話來，對嗎？

主席：好了，黃毓民議員，你時間到了。梁耀忠議員。

梁耀忠議員：主席，投票是議會的暴力，但無論怎樣也好，我們在暴力底下是輸定了的，我們只是希望多問一點，希望有些事情可以清晰之餘，在這個時間建立一些默契。為甚麼呢？很多時候，我們處理一些民生問題，政府"過了海便是神仙"，得到撥款後，便不理會你這麼多，賠償、安排工程等完全不理會你，要行便行，要怎樣便怎樣。所以，我們今天在這個時候，要政府多作承諾，因為我們知道撥款一定會獲得通過，如果不在這個時候迫政府作出一些承諾，將來也無須跟它說。例如我們剛才說成立小組等諸如此類，一定要它在這個時候承諾，然後將來才有少許保障。如果不是現在做，是做不到的。

所以，我覺得如果有同事仍然提出一些建議，或提出一些問題的話，為甚麼不讓他這樣做呢？

主席：各位議員，因為我看到有只有數個名字，所以我提出剛才的建議。以往亦曾經有議員問我，到某個位便不要說，這樣便可以。我自己曾跟法律顧問討論過，今次亦已向大家提供了一份文件，說《議事規則》沒有這個權，不過，主席可以一直酌情看下去，如果各位議員沒甚麼問題，我們便建議。譚耀宗議員當主席的時候，他亦曾提出建議，亦曾經做過，因為那時候大家也同意，我相信譚耀宗議員也明白。如果當時是很爭議的時候，我相信即使是譚耀宗議員、葉國謙議員當主席也很難處理。當然，我們坐在這個位置，任何決定也可能遭人向法院挑戰，這也是大家的權利，我是明白的。

因此，我剛才提出建議，是因為我看到只餘下數個名字。我很多謝劉健儀議員，她是很明白的，所以她說，主席，不如你不要做這個，不要行使——也未必有這個權行使——不過是否可以鼓勵一下大家呢？余若薇議員也說得很對，如果我做了，即使我真的做了，有了這個先例，可能又要到法庭，對議會也不太好。我相信無論是贊成我做，或者反對我做的議員，也不會想一位財委會主席——可能我下星期也不會坐在這裏了，如果你們對我投不信任動議——但新的主席來到，如果發生了這些事情，也是很難處理的。

我們議會一向辦事，都是希望有些尊重、有些信任、有些合作，可能有些人說今天其實是沒有這個基礎的。有些同事要求我將開會時間加長一點，政府也叫我將開會時間加長一點，我為甚麼這麼斗膽，不聽政府說，也沒有這樣做呢？就是因為我有些信任、有些尊重，因為秘書長也替我諮詢過同事，所以有個理解。我希望這個理解、尊重和信任仍然存在。

我聽到劉健儀議員、余若薇議員和其他議員的說法，我相信大家都明白，不想連主席做的事情也違反規則，這當然無謂做。但是，可能大家也接受，有一個位，大家問完便要處理的。這是你們的權，你可以說："不行，我們要一直開會，即使局長要我今晚開會至12時或4時，也一直再來"，又說沒有權劃線，我們看看怎樣處理呢？

我們現在還有兩、三分鐘才截止，不過我有權可以早些停下來。希望大家可以討論一下，這便是我希望發揮到的精神，如果討論完之後全部也不可以，我作為主席，無論如何也要做些決定。我希望這個決定也能夠維護到我們立法會的聲譽，也可以令事情暢順地執行。我們應該在15分中止會議，然後大家

1時半回來，如果各位同事願意，你們便去討論一下，然後有需要，你給我一些意見。我已聽到你們的意見，多謝。1時半。